

# 國學研究

子部

世界書局印行

## 例言

一 本書的目的，在論列吾國古代諸子的大概情形，以啓導學者研究子書的門徑，認識各種子書的內容。並於吾國「學術思想」的發達和嬗遞，加以簡切的指示，使學者得以明瞭中國學術史的概狀。

二 本書的內容，取狹義的範圍，故所纂述，僅以周秦諸子之書爲限，是蓋探本窮原，學得其要之法。周秦以下，除淮南子比較近古，錄入「雜家」外，其他概不著錄。卽周秦諸子中，其有爲後人所僞託而無關宏旨的，亦概不列入。

三 本書的編制，凡分八章。首論研究子學所需的常識，以引起其動機。次則分論各家的派別，以明其究竟。而每論一家之前，又必先述此家的淵源和體要，以發其凡。再舉各家的代表作者，分述其大體。庶幾系統分明，遵循有自。

四 本書爲學者研究便利，和進修有序起見，故先以「道家」之學開其端，次以「法家」，「名家」，「墨家」，「儒家」，繼其後，而以「雜家」之學總其要。若「兵家」，以其亦有可誦之書，又附錄於諸家之末。其他「陰陽家」，「縱橫家」，「農家」，「小說家」，或學有專門，或書闕有間，或致遠恐泥，統從割愛。

五 本書爲供給一般初讀子書的人作參考之用，故所取材料，不求豐博。除常識上理當指導外，至若關於諸子書的真僞考證，和各家哲學上的種種精深問題，自非初學的人所能通曉，只得粗舉其綱，餘俟學者自己的深造！

顧藎丞

中華民國二十年，一月，七日，於光華大學。

# 目次

第一章 總論·····	一
一 「子」字的意義·····	一
二 子書的「種類」·····	六
三 諸子的「來源」·····	一二
四 子學的「流別」·····	二二
五 子學發達的原因·····	三二
六 讀子的方法·····	三五
第二章 道家類·····	四九
甲 老子(附關尹子文子)·····	五一
一 老子概略·····	五二
二 老子的學說·····	五四

三 老子的研究法	六一
附 關尹子	六四
附 文子	六五
乙 莊子	六六
一 莊子概略	六七
二 莊子的學說	六八
三 研究莊子的參考書	七八
丙 列子	七九
一 列子概略	八〇
二 列禦寇的學說	八三
三 研究列子的參考書	九〇
第三章 法家類	九一
甲 管子	九三

一	管子概略	九三
二	管子的批評和考證	九四
三	研究管子的參考書	九九
乙	商子(附尸子)	一〇〇
一	商子概略	一〇〇
二	商子的批評和考證	一〇二
三	研究商子的參考書	一〇四
附	尸子	一〇五
丙	韓非子	一〇七
一	韓非子概略	一〇七
二	韓非的法理學	一〇八
三	研究韓非子的參考書	一一二
丁	尹文子	一一四

一 尹文子概略……………一二四

二 尹文的法學理……………一一五

戊 慎子……………一一七

一 慎子概略……………一一七

二 慎到的法學……………一一九

#### 第四章 名家類……………一二〇

甲 鄧析子……………一二一

一 鄧析子概略……………一二一

二 鄧析的名學……………一二二

乙 公孫龍子……………一二四

一 公孫龍子概略……………一二四

二 公孫龍的名學……………一二五

#### 第五章 墨家類……………一二三〇

甲 墨子·····	一三三
一 墨子概略·····	一三三
二 墨翟的學說·····	一三五
三 研究墨子的參考書·····	一四五
<b>第六章 儒家類</b> ·····	<b>一四六</b>
甲 荀子·····	一四八
一 荀子概略·····	一四八
二 荀卿的學說·····	一五〇
三 荀子的研究法·····	一五八
乙 晏子春秋·····	一五九
一 晏子春秋概略·····	一五九
二 晏嬰的學術·····	一六一
三 晏子春秋的研究法·····	一六三
<b>第七章 雜家類</b> ·····	<b>一六五</b>



甲	鬼谷子·····	一六六
	一 鬼谷子概略·····	一六六
	二 鬼谷子的批評·····	一六七
乙	鶡冠子·····	一六九
	一 鶡冠子概略·····	一六九
	二 鶡冠子的批評·····	一七〇
丙	呂氏春秋·····	一七二
	一 呂氏春秋概略·····	一七二
	二 呂氏春秋的價值·····	一七四
	三 呂氏春秋的研究·····	一七六
丁	淮南子·····	一七七
	一 淮南子概略·····	一七七

二 淮南子的價值·····	一八〇
三 淮南子的研究·····	一八二
第八章 兵家類·····	一八三
甲 孫子·····	一八五
一 孫子概略·····	一八六
二 孫子的批評·····	一八七
乙 吳子·····	一八九
一 吳子概略·····	一八九
二 吳子的批評·····	一九〇

# 子部

## 第一章 總論

### 一 「子」字的意義

欲讀子書，先須明瞭什麼叫做「子」？按之許氏說文：「子，十一月，陽氣動，萬物滋，人以爲稱」。徐鍇注：「十一月夜半，陽氣所起，人承陽，故以爲稱」。由此可知「子」字的最初意義，原是普指「人類」而說的。其後引申牠，則作爲男子的「美稱」，例如，唐人顏師古所說：「子者，人之嘉稱，故凡成德，謂之君子」是。而王肅又謂：「子者，有德有爵之通稱」。是又知古代的時候，凡有道德，有學問，有爵位的人，都可稱他爲「子」的。以上所述，是說「子」字名稱的所由來。



至若「諸子」的所以稱爲「子」者，乃指其「人」而說的，並不是指其「派別」而說的。按何休公羊傳解詁曰：「古者士大夫，通稱曰子」。清代汪中的述學中，也有一段論及「子」字的。他說：「古者孤，卿，大夫，皆稱子；子不成詞，則曰「夫子」。夫者，人所指名也，以夫配子，取足成詞。凡爲大夫，自適以下，皆稱之曰子。孟獻子穆伯之孫，穆伯之二子，爲其諸父而曰夫子。崔成崔彊，稱其父，亦曰夫子。故知其爲大夫者，例稱夫子」。這是可以考見古代稱「士大夫」爲「子」或「夫子」的例證。

又按魯論載蘧伯玉使人問於孔子，孔子曰：「夫子何爲？」對曰：「夫子寡過未能」。 邢昺疏：「夫子，指蘧伯玉」。 季氏將伐顓臾章：「孔子曰：『求！無迺爾是過歟？』冉求曰：『夫子欲之』」。 邢昺疏：「夫子，謂季氏」。 左傳文公六年，寧嬴稱陽處父曰：「夫子其不沒乎？」又昭公二年，晏子稱韓宣子曰：「夫子，君也」。凡上所引，都是「夫子」爲卿大夫通稱的明證。

更推之古昔「官」和「師」合一的時代，凡是「肆版」的，必入「官途」，所以一般弟子稱他的師傅，都是稱「子」或「夫子」。到了後來，學術在於「私家」，其人率身從大夫之後，而常掌官守之實的，於是弟子便以「子」字題他的「著作」，這也許名得其正呢！及至漢時的士人，欲著其本師的聲名，更冠一「子」字於其姓氏之上，例如，傳「公羊學」的，有什麼子沈子，子司馬子，子女子，子北宮子等諸家。這都是稱他傳授的經師的。何休隱公十一年傳解詁說：「以子冠上，著其為師」。宋人承用其說，遂有子程子，子朱子等名。並以「子」為各派中「本師」或「先師」之稱，而門弟子成書以後，又復尊而稱之曰子，後世遂以其人之名而名之，這是「子書」名稱的所由來。

自古論「諸子」的，或稱為「某子」，亦或稱為「某家」。子，本「卿士」的稱號，已如上述；而家則為「疇官世業」的專名。蓋周代重「世祿」的制度，往往以官為世，代守其業，子就父學為「疇官」，所以前人有「疇人子弟

」的名稱。證之古書，例如：

左傳昭公二十九年，其載史墨之言曰：『夫物物有官，官修其方，朝夕思之，一日失職，則死及之。失官不食，官宿其業，其物迺至』。

史記歷書，有曰：『疇人子弟分散』。集解，引如淳曰：『家家世業相傳，爲「疇律」。年二十三，傳之疇官，各從其父學』。索隱，又引韋昭曰：『疇，類也；蓋謂弟子之學，類於父兄，故有「家學」之名』。

莊子說：『百家往而不返』。

孫卿說：『百家無所竄，小家珍說之所願』。

孟子說：『入則無法家拂士』。

凡右所稱引的，都是名「子」爲「家」的明證。

自從周室東遷以後，國勢便日見衰微，一切「王官」之學，失其責守，於是「家學」也便放失，世間久已無「世業」之足稱了！而漢朝劉向的七略，依

舊稱爲「某家者流」，這是什麼緣故呢？那便因爲各家的書籍，多出於傳其學者所輯錄，並非是本人所手造的。吾人試看鬻熊子爲文王師，而其書中所載的，有說到康叔守般，及魯公守曲阜等，一切在他身後的事情，這是一個明證！章學誠氏，在他所著的文史通義中說：「三代盛時，各守人官物曲之世氏，是以相傳以口耳。而孔孟以前，未嘗傳其書。至戰國而守師傅之道廢，通其學者，述舊聞而著於竹帛焉」。這一段的立論，真可算是「知言」！

清代經學家孫星衍氏說：「凡稱子書，多非自著」。這一句話，雖覺於義未安；然凡屬「子書」，必須「持之有故，言之成理，卓然成爲一家之言」，而後可以稱牠爲「子書」，這是無可勉強的了。漢成帝時，劉向爲中壘校尉，校讎古書；其後，他的兒子劉歆繼之，總合天下的圖書，分爲「七略」，把周秦以來諸子所著的書籍，定名曰諸子略。東漢時，班固作漢書藝文志，便採用他的方法。自此以往，「子書」始獨立成爲一類，和「經」「史」二者並傳，

而後人之研究其書的，便也以「子學」名牠了。

李唐以下，更分天下圖書爲「經」「史」「子」「集」四類，於是子書的範圍，包含益見廣大。可惜後來的學者，都以爲諸子的「學術」，大抵是：「反經術」，「非聖人」，「明鬼神」，「信物怪」，「小辯破義」，「小道不通」，「致遠恐泥」，……便皆當牠不足留意。甚至目老莊和楊墨等學說，爲「異端」，爲「邪說」，束其書而不觀，因此「諸子」之學，遂成絕響！又誰知一切「子學」的中間，實含有「政治學」，「名學」，「法學」以及「倫理學」等意義，而爲我國「哲學思想」的淵源，是學者所不可不研究的。

## 二 子書的「類種」

凡是著書立說，自成一家之言的，都得稱爲「子書」，這是在上節中已經說明了。然而在「子書」的範圍中，究竟有多少「種類」？吾人不可不知。今



請就「子書」的「狹義」分類法，和「廣義」分類法，述錄如左：

(1)「狹義」的分類法：

漢成帝時，劉向奉天子之命，校讎「經傳」，「諸子」，「詩賦」；至哀帝之世，向死，他的兒子劉歆繼之，總合羣書，而奏爲「七略」。「七略」是那幾種呢？一曰「輯略」，二曰「六藝略」，三曰「諸子略」，四曰「詩賦略」，五曰「兵書略」，六曰「術數略」，七曰「方技略」，這時候「子書」的種類，開始粗立了一個範圍，還沒有十分完備。

至班固撰漢書藝文志，依舊倣效劉歆的「體例」，中間祇少了「輯略」一項。其總括「諸子」的種類，凡得一百八十九家，四千三百二十四篇，又總爲「十家」，而其可觀者，則僅「九家」而已。——「九家」亦稱「九流」，「小說家」卻不在其內——所謂「九家」者：一曰「儒家」，二曰「道家」，三曰「陰陽家」，四曰「法家」，五曰「名家」，六曰「墨家」，七

曰「縱橫家」，八曰「雜家」，九曰「農家」，此外尚有「小說家」是。至如「兵家」，「術數」，「方技」，那都不在「九流」之內。

自班固而後，王儉又分爲「七志」，「七志」是什麼？一曰「經典」並「史記」，二曰「諸子」，三曰「文翰」，四曰「軍書」，五曰「陰陽」，六曰「藝術」，七曰「圖譜」，他卻把「諸子」列爲第二。

此後阮孝緒更分爲「七錄」，「七錄」的內容：一曰「經典」，二曰「紀傳」，三曰「子兵」，四曰「文集」，五曰「技術」，六曰「佛」，七曰「道」，他卻把「子」和「兵」合而爲一的。

以上各家，都是就「諸子」之「狹義」的分類法而說的。

## (2) 「廣義」的分類法：

首創「諸子」廣義分類之法的，則爲荀勗的「四部」。「四部」者：一，甲爲「紀」「六藝」「小學」，二，乙爲「諸子」「兵書」「術數」，三

，丙爲「史記」之屬，四，丁爲「詩賦」「圖讖」「汲冢書」，他是以「諸子」「及兵書」「術數」，合而爲「乙部」的。

荀氏而後，李充亦分古書爲「四部」，李氏的「四部」，則以「五經」爲甲，「史記」爲乙，「諸子」爲丙，「詩賦」爲丁，這又是以「諸子」列入「丙部」的。

到了李唐的時代，始確分爲「經」「史」「子」「集」四類，而創立「四庫」的名目。其中「經類」分爲十一，「史類」分爲十三，「集類」分爲三，而「子類」則分爲十七。十七「子類」的名稱：曰「儒家類」，曰「道家類」，曰「法家類」，曰「名家類」，曰「墨家類」，曰「縱橫家類」，曰「雜家類」，曰「農家類」，曰「小說類」，曰「天文類」，曰「歷算類」，曰「兵書類」，曰「五行類」，曰「雜藝類」，曰「事類」，——新唐書稱爲「類書類」——曰「經脈類」，——新唐書稱爲「明堂稱脈類」——

曰「醫術類」是。

自從唐朝以後，「子部」在「學術」上的地位，常居第三；以其適爲「丙位」，故也稱牠爲「丙部」。至於宋代，他又於「四庫」之外，增加「天文」和「圖書」兩項，別稱爲「六閣」，是則「天文」「圖書」二者，又別於「子部」之外了。

元明兩朝的時候，卻又恢復唐代的舊制。到了滿清，乾隆帝命大臣修纂四庫全書，乃總中國的圖書，分爲「經」「史」「子」「集」四大類，於是「子書的種類」，乃確立而不可變易。今引紀曉嵐氏所著四庫提要中，關於「子部」的一段文字，作本節的結束。

紀氏子部總敘說：

「……「儒家」之外，有「兵家」，有「法家」，有「農家」，有「醫家」，有「天文算法」，有「術數」，有「藝術」，有「譜錄」，

有「雜家」，有「類書」，有「小說家」；其別教，則有「釋家」，有「道家」；敍而次之，凡十四家。「儒家」尙矣！有文事者，有武備，故次之以「兵家」。兵，刑類也，唐虞無皋陶，則寇賊姦宄無所禁，必不能風動時雍，故次以「法家」。民，國之本也，殺，民之天也，故次以「農家」。「本草」「經方」，技術之事也，而生死繫焉；神農黃帝，以聖人爲天子，尙親治之，故次以「醫家」。重民事者，先授時，授時本測候，測候本積數，故次以「天文」「算法」。以六家上，皆治世者所有事也。百家方技，或有益，或無益，而其說久行，理難竟廢，故次以「術數」。游藝，亦學問之餘事，一技入神，器或寓道，故次以「藝術」。以上二家，皆小道之可觀者也。詩取多識，易稱制器，博聞有取，利用攸資，故次以「譜錄」。羣言歧出，不名一類，總爲蒼粹，皆可採摭菁英，故次以「雜家」。隸事分類，

亦雜言也，舊附於「子部」，今從其例，故次以「類書」。稗官所述，其事末矣，用廣見聞，愈於博奕，故次以「小說家」。以上四家，皆旁資參考者也。二氏，外學也，故次以「釋家」，「道家」終焉。

按上紀氏所論，凡分「子家」爲十四類。其排比的次第，首「儒家」，而終之以「釋家」「道家」，蓋自古以來，中國文人之治學術的，類多以「儒家」爲宗法，而排斥「釋」「老」，故所列如此。惟其中以「術數」「方技」二門，也一併列入「子部」，則似欠當！

上述各家，都是就「諸子」之「廣義」的分類法而說的。

### 三 諸子的「來源」

我國古時，一切學術，都操之於「王官」，而不公之庶民的。所以當時握學術之關鍵者，祇有二職：一曰「祝」，這是掌「天事」之官；二曰「史」，

這是掌「人事」之官；而二者之中，史職尤爲「學術思想」之所蒼萃。考之古書，周禮有太史，小史，左史，右史，內史，外史等許多名目。此外「六經」之中：若詩，爲太史乘轎軒所採的；若書，是左史所記的；若春秋，是右史所記的，這些記述，都是屬於史官之職。至如禮經和樂經，也皆史官的支裔，非其他職官所能代庖的。

一切學術，既操之於「史官」之手，故當時欲求學的，不可不於史官求之。試看古時有大學問的人，莫不與「史」有關，例如：周室有周任和史佚，楚國有左史倚相，老明爲周之柱下史，孔子適周而觀「史記」，就魯史而作春秋，這是因爲一切道術的泉源，都包含在史事的中間，所以一般聖人，不能舍「史」以他求。但當時竹帛的記述，很不便利，故學術的傳播，也感受十分困難，非專守其業，不能盡其所長，因此「史」和「祝」二者，都得世守其官！

東周而後，「封建」的制度，日趨於破壞，列國諸侯，各廢舊法，興新制

，亟亟於富國強兵，處處以破壞秩序爲能事，於是便生出將來大進步的「元勳力」——蓋外界的變動，既這樣的迅速，而時人的思想，因此也不得不起了一個「大革新」。在這時候，若老聃，莊周，管仲，晏嬰，申不害，韓非，楊朱，墨翟，孫武等，這班人都奮然而起，各能發表其思想，組織其意見，以成一家之言，形成我國「學術史」上最光明燦爛的一頁！

周末的諸子，既應運而產生，於是後世的學者，或稱老聃，莊周，列禦寇等，爲「道家」；稱申不害，韓非，商鞅等，爲「法家」；稱墨翟之徒，爲「墨家」；稱孫武之徒，爲「兵家」；稱管仲，晏子之流，爲「政家」；或又以孔孟列於諸子之中，而稱「儒家」。今試探尋諸子的來源：「兵家」是源於「司馬」之官，「法家」是源於「司寇」之官，「政家」是源於「司空」之官，而「儒家」和「道家」，獨能總括諸家而得其全。班固漢書藝文志中，對於「諸子的源流」，說得最爲詳盡，頗足以資參考，今條錄於下：



一、「儒家」 「儒家」者流，蓋出於「司徒」之官；助人君，順陰陽，明教化者也。游文於「六經」之中，留意於仁義之際，祖述堯舜，憲章文武，宗師仲尼，其道最高也。

二、「道家」 「道家」者流，蓋出於「史官」；清虛以自守，卑弱以自持，此君人者南面之術，合於堯之克讓，易之謙讓，一謙而四益，是其所長也。

三、「陰陽家」 「陰陽家」者流，蓋出於「羲和之官」；敬順昊天，歷象日月星辰，敬授民時，此其所長也。

四、「法家」 「法家」者流，蓋出於「理官」；信賞必罰，以輔禮制；  
《易》曰：「先王以明罰勅法」，此其所長也。

五、「名家」 「名家」者流，蓋出於「禮官」；古者名位不同，禮亦數異；孔子曰：「必也，正名乎！名不正，則言不順；言不順，則事不成

『』，此其所長也。

六、「墨家」 「墨家」者流，蓋出於「清廟之守」；茅屋采椽，是以「貴儉」；養三老五更，是以「兼愛」；選士大射，是以「上賢」；宗祀嚴父，是以「右鬼」；順四時而行，是以「非命」；以孝視天下，是以「上同」；此其所長也。

七、「縱橫家」 「縱橫家」者流，蓋出於「行人之官」；孔子曰：『誦詩三百，使於四方，不能專對，雖多亦奚以爲』？又曰：『使乎！使乎！』言其當權受制，宜受命而不受詞，此其所長也。

八、「雜家」 「雜家」者流，蓋出於「議官」；兼「儒」「墨」，合「名」「法」，知國體之有此，見王制之無不貫，此其所長也。

九、「農家」 「農家」者流，蓋出於「農稷之官」；播五穀，勸耕桑，以足衣食；故「八政」，一曰食，二曰貨，此其所長也。

十、「小說家」 「小說家」者流，蓋出於「稗官」；街談巷語，道聽塗說者之所造也。孔子曰：「雖小道，必有可觀者焉——致遠恐泥，是以君子弗爲也」。然亦弗滅也。

十一、「兵家」 「兵家」者，蓋出於「古司馬」之職，王官之武備也。洪範，八政，八曰師。孔子曰：「足食足兵」；又曰：「以不教民戰，是謂棄之」；明兵之重也。易曰：「古者弦木爲弧，剡木爲矢，弧矢之利，以威天下」，其用上矣。後世燿金爲刃，剡革爲甲，器械甚備；下及湯武受命，以師克亂，而濟百姓，動之以仁義，行之以禮讓，「司馬法」是其遺事也。

十二、「術數」 「術數」者，皆「明堂義和史卜」之職也。史官之廢久矣——其書既不能具，雖有其書，而無其人。易曰：「苟非其人，道不虛行」。春秋時，魯有梓慎，鄭有裨竈，晉有卜偃，宋有子韋；六國時，

楚有甘公，魏有石申夫，漢有唐都，庶得靈物。

十三、「方技」 「方技」者，皆生生之具，「王官」之一守也。太古有

岐伯，俞拊；中世有扁鵲，秦和，蓋論病以及國，原診以知政。漢興有

倉公，惜其技術已曖昧矣！

就上述班志看來，可以知道諸家的學術，都有源流可尋的。歷來治「子學

」者，莫不以此為準則。近人胡適之，他撰了一篇諸子不出於王官論，——見

胡適中國哲學史大綱附錄——極力詆斥漢志之非，立論不無可取，然未免陷於

一偏之見！

論諸子學術之來源的，除了漢書藝文志以外，還有淮南子要略中，也曾說

到這個問題。不過他以為諸子的學術，都起於「救世之弊，應時而興」，其說

也很有道理——今再節錄其文於左：

「文王之時，紂為天子，賦歛無度，殺戮無止，康梁沈湎，宮中成市，

作爲炮烙之刑，劓諫者，剔孕婦，天下同心而苦之。文王四世繁善，脩德行義，處岐周之間，地方不過百里，天下二歸垂之；文王欲以卑弱制強暴，以爲天下去殘除賊，而成王道，故太公之謀生焉。

「周公繼文王之業，持天子之政，以股肱周室，輔翼成王；懼爭道之不塞，臣下之危上也，故縱馬華山，放牛桃林，敗鼓折枹，措笏而朝，以寧靜王室，鎮撫諸侯。成王旣壯，能從政事，周公受封於魯，以此移風易俗。孔子修成康之道，述周公之訓，以教七十子，使服其衣冠，脩其篇籍，故「儒者」之學生焉。」

「墨子學「儒者」之業，受孔子之術，以爲其禮煩擾而不悅，厚葬靡財而貧民，久服傷生而害事，故背周道而用夏政。禹之時，天下大水，禹身執夔雷，以爲民先，別河而道九岐，鑿江而通九路，辟五湖而定東海。當此之時，燒不暇擯，濡不給挖，死陵者葬陵，死澤者葬澤，故節財

薄葬，閑服生焉。」。

『齊桓公之時，天子卑弱，諸侯力征，南夷北狄，交伐中國，中國之絕如線。齊國之地，東負海，而北障河，地狹田少，而民多智巧；桓公憂中國之患，苦夷狄之亂，故以存亡繼絕，崇天子之位，廣文武之業，故管子之書生焉。』。

『齊景公內好聲色，外好狗馬，獵射亡歸，好色無辨，作為路寢之臺，族鑄大鐘，擅之庭下，郊雉皆响，一朝用三千鐘磬，梁邱據，子家噲，導於左右，故晏子之諫生焉。』。

『晚世之時，六國諸侯，谿異谷別，水絕山隔，各自治其境內，守其分地，握其權柄，擅其政令，下無方伯，上無天子，力征爭權，勝者爲右，特連與，約重致，剖信符，結遠援，以守其國家，持其社稷，故縱橫脩短生焉』。

「申子者，韓昭釐之佐；韓，晉別國也，地墮民險，而介於大國之間。晉國之故禮未滅，韓國之新法重出，先君之令未收，後君之令又下；新故相反，前後相繆，百官背亂，不知所用，故刑名之書生焉」。

「秦國之俗，貪狠強力，寡義而趨利，可威以刑，而不可化以善，可勸以賞，而不可厲以名；被險而帶河，四塞以爲固，地形形便，畜積盈富，孝公欲以虎狼之勢，而吞諸侯，故商鞅之法生焉」。

觀上論列，雖間有考覈未精的地方，然其大旨，以爲「學術之所以興，都是本於世變之所急」，其說最爲近理！

總之，吾人欲究「諸子的來源」者，則於漢志之謂其「原皆出於王官」，和淮南要略之謂其「皆以救時之弊」，二說都是對的！何則？蓋(1)天下無「無根」之物，使「諸子」的學術前無所承，那末周秦之際，時勢雖亟，何能發生如此高深的學術？且何解於「諸子」之學，各明一義，而其根本仍復相同呢？

(2)天下亦無「無緣」之事，使非周秦間的時勢有以促成之，則古代渾而未分的哲學，何由推衍之於各方面，而成今日諸子之學呢？由前，則漢志之說是，由後，則淮南之說也不差，二者各舉其一端，本來不相背馳的，今因並引其說。

#### 四 子學的「流別」

中國的學術，至春秋以後而大變：古之學在「官守」，此後則變而在「私門」了；古之學主「致用」，此後則變而在「明理」了；古之學在「尊舊聞」，此後則變而為「貴自發舒」了；凡此都就其「迹象」而言。至於「諸子」的流別，則千條萬緒，未易論定，觀於古籍中分類的異同，便可知道。今分引各家的論調，條列於左：

##### (1)荀子非十二子篇說：

「假今之世，飾邪說，文姦言，以梟亂天下，欺惑愚衆，喬宇鬼瑣，使



天下混然不知是非治亂之所存者，有人矣，縱情性，安恣睢，禽獸之行，不足以合文通治；然而其持之有故，其言之成理，足以欺惑愚衆，是它蠶魏牟也。忍情性，綦谿利跂，苟以分異人爲高，不足以合大衆，明大分；然而其持之有故，其言之成理，足以欺惑愚衆，是陳仲史鱸也。不知一天下，建國家之權稱，上功用，大儉約，而優差等，曾不足以容辨異，縣君臣；然而其持之有故，其言之成理，足以欺惑愚衆，是墨翟宋銜也。尙法而無法，下脩而好作，上則取聽於上，下則取從於俗，終日言成文典，及紉察之，則倜然無所歸宿，不可以經國定分；然而其持之有故，其言之成理，足以欺惑愚衆，是慎到田駢也。不法先王，不事禮義，而好治怪說，玩琦辭，甚察而不惠，辯而無用，多事而寡功，不可以爲治綱紀；然而其持之有故，其言之成理，足以欺惑愚衆，是惠施鄧析也。略法先王而不知其統，猶然而材劇志大，聞見雜博，案往舊道

說，謂之五行，甚僻遠而無類，幽隱而無說，閉約而無解，案飾其辭而祇敬之，曰此真先君子之言也。子思唱之，孟軻和之，世俗之溝猶瞽儒，嚙嚙然不知其所非也，遂受而傳之，以爲仲尼，子游，爲茲厚於後世，是則子思孟軻之罪也。

(2) 莊子天下篇說：

『不侈於後世，不靡於萬物，不暉於數度，以繩墨自矯而備世之急；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，墨翟，禽滑釐，聞其風而悅之。……不累於俗，不飾於物，不苟於人，不忤於衆，願天下之安寧，以活民命，人我之養，畢足而止，以此白心；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，宋鈞，尹文，聞其風而悅之。……公而不黨，易而無私，決然無主，趣物而不兩，不顧於慮，不謀於知，於物無擇，與之俱往；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，彭蒙，田駢，慎到，聞其風而悅之。……以本爲精，以末爲蠶，以有積爲不足，澹然獨

與神明居；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，關尹，老聃，閉其風而悅之。……寂漠無形，變化無常，死與生與？天地並與？神明往與？芒乎何之？忽乎何適？萬物畢羅，莫足以歸，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，莊周聞其風而悅之。……惠施多方，其書五車，其道舛駁，其言也不中，歷物之意。……桓團，公孫龍，辯者之徒，飾人之心，易人之意，能勝人之口，不能服人之心，辯者之囿也。惠施曰以其知，與人之辯，特與天下之辯者爲怪，此其抵也。

(3) 司馬遷史記太史公自序說：

『易大傳，「天下一致而百慮，同歸而殊塗」。夫「陰陽」，「儒」，「墨」，「名」，「法」，「道德」，此務爲治者也，直所從言之異路，有省不省耳——嘗竊觀「陰陽」之術，大祥而衆忌諱，使人拘而多所畏，然其序四時之大順，不可失也。「儒家」博而寡要，勞而少功，是以

其事難盡從；然其序君臣父子之禮，列夫婦長幼之別，不可易也。「墨者」儉而難遵，是以其事不可徧循；然其彊本節用，不可廢也。「法家」嚴而少恩；然其正君臣上下之分，不可改矣。「名家」使人儉而善失真；然其正名實，不可不察也。「道家」使人精神專一，動合無形，瞻足萬物；其爲術也，因「陰陽」之大順，采「儒」「墨」之善，撮「名」「法」之要，與時遷移，應物變化，立俗施事，無所不宜，指約而易操，事少而功多」。

4 班固漢書藝文志說：

「儒家」者流，蓋出於「司徒」之官。「道家」者流，蓋出於「史官」。「陰陽家」者流，蓋出於「羲和之官」。「法家」者流，蓋出於「理官」。「名家」者流，蓋出於「禮官」。「墨家」者流，蓋出於「清廟之守」。「橫縱家」者流，蓋出於「行人之官」。「雜家」者流，蓋

出於「職官」。「農家」者流，蓋出於「農稷之官」，「小說家」者流，蓋出於「稗官」。（十家中，除「小說家」外，則稱「九流」）

上述四家所論學派，有可得而說的。如荀子非十二子篇，則以它器魏牟，爲「道家」。墨翟爲「墨家」，宋鈞爲「小說家」。（考漢志著錄，宋鈞確列入「小說家」，蓋宋鈞「禁攻廢兵」之說，很有些像墨子非攻之論，故荀子以宋墨並稱，其實是屬於兩家的）慎到，田駢爲「法家」。惠施，鄧析爲「名家」。子思，孟軻爲「儒家」。惟陳仲，史鮪無書可考。是荀子所陳說的，則有「道」，「墨」，「名」，「法」，「儒」，「小說」六家之學。至如莊子天下篇，則以墨翟，禽滑釐爲「墨家」。彭蒙，田駢，慎到爲「法家」。關尹，老聃，莊周爲「道家」。宋鈞爲「小說家」。尹文爲「名家」。（按漢志著錄，尹文列入「名家」，而莊子以之與宋鈞相提並論者，以宋氏學近「墨家」，而尹文言「名」，亦本於「墨經」之故）惠施，桓團，公孫龍爲「名家」，其

所以別出惠，桓，公孫三家者，以其非得於古之道術而已。是莊子所陳述的，與荀子曾無少異。而荀子中所稱儒家，也即莊子中所謂鄒魯之士是。史記以「陰陽」，「儒」，「墨」，「名」，「法」，「道德」爲六家；漢書則增「雜家」，「縱橫家」，「農家」，「小說家」四種；但是「縱橫家」起於六國，「雜家」起於秦漢，其持說卑淺，或漫羨無歸，不足以成一家之言；「農家」則學有專門，「小說家」則無關宏旨；所以司馬談都存而不論。

總之，荀子所列的十二家，都爲北方之人，若老子楊朱等，卻均未論及，很覺可異！且除墨翟及惠施等數人而外，所論述的，都不是本派的中心人物；而子思孟子，實和荀子同出一源，今乃強辭排斥，則其所見，未免太狹隘了！莊子中所論的，祇不過推崇「儒」「墨」「老」三家，雖也能絜其大綱，究竟脫略尙多咧！至如司馬談所論的「六家」，卻是輕重適當，分類較爲精確！班固的藝文志；於「儒」，則以之入於「六藝」，而於「儒家」的子孫，又以躋

於十家之中；「兵家」更列於諸子之外；「陰陽」和「術數」的界限，又無顯然可分的形迹，這是牠的小疵！如此看來，諸子的流別，真難於釐然分別了！

更請推而論之：「諸子」的學說，由遞遭而變遷，積久而不同，這是非一朝一夕之功。且其「學說」，往往因「時代」，因「地位」，而各異其主張，故有源本一家，而其結果，卻判然不同的。例如，東周的時候，孔子曾問禮於老聃，是孔子乃老子的弟子；然而孔子的一生，主倡「仁義孝悌」之道，老子則鼓吹「虛無自然」之說，故一為「儒家」的宗祖，一為「道家」的宗祖。孔子的門下，有子夏，子游，曾子，子思等這班人，都是傳孔子之道的；及孟子出，攻異端，闢邪說，以闡明孔子的大道，是為「仁義派」的大宗。老子之流出，有關尹子，列子等這班人，都是傳「虛無」之道的；及莊子出，以奇肆之才，荒唐之詞，衍無差別之論，是為「虛無派」的大宗。

除此兩大宗派以外，其餘的：如墨翟唱「兼愛」之說；楊朱倡「為我」之

論；申不害尚「術」；商鞅尚「法」；慎到尚「勢」；荀卿倡「性惡」之論，以非毀子思孟子；韓非喜「刑名」之學，竟罵倒「仁義惠愛」；凡此諸人，都是一世的才俊，皆特樹一幟，互相標榜的。至若鄧析，禽滑釐，宋鈞，尹文，彭蒙，它囂，魏牟，以及「天口」的田駢，「談天」的騶衍，「雕龍」的騶奭，「炙轂」的淳于髡，「堅白」的惠施公孫龍，「盜名」的陳仲史鱸，都隱然爲一敵國，各爭雄長，不相上下；而我國歷代的一切「學術思想」，要皆胚胎於這個時代！

今考春秋戰國時的思潮，總括起來，可分爲(1)「鄒魯派」，(2)「陳宋」派，(3)「鄭衛派」，(4)「燕齊派」四種：

(1)「鄒魯派」這一派，是標榜「仁義」的，以孔子孟子爲其中心，而荀子似爲支派。

(2)「陳宋派」這一派，亦稱「荆楚派」，是鼓吹「虛無」爲旨的，以老



子莊子爲其中心，而墨翟，宋牼，許行，陳相，陳辛等爲其支派。

(3) 「鄭衛派」 這一派，亦稱「三晉派」，是唱道「法術」的，以鄭國的申不害，衛國的公孫鞅，趙國的慎到，韓國的韓非，爲其中心，而鄆析，惠施，公孫龍，魏牟等爲其支派。

(4) 「燕齊派」 這一派，是務爲「空疏迂怪」之說的，則以騶衍，騶奭，淳于髡，田駢，接子等爲其中心。

如上所述，乃各派分類的大概情形；若細別之，則便有「儒家」，「道家」，「墨家」，「法家」，「名家」，「農家」，「雜家」等許多名目了。

## 五 子學發達的原因

周代尙文，所以一切禮樂的興盛，遠過於夏殷二代，吾人試看那時的文物，所謂「經禮三百」，「曲禮三千」，制度典章，覺得拘綴繁碎極了！及至春

秋的時候，周制雖大半已經破壞，然一般學者，還能崇尚舊風，專攻詩書禮樂之業，以之世守其家學，不敢有所變通。春秋的末期，人心益見敗壞，幾致不可復救，孔子雖出而刪訂「六經」，然亦不敢創立新說，祇專就古道而加以修飾罷了！有老聃者，崛起於東周之時，獨具所見，欲救時弊，乃違世離俗，求「道德」之義於「仁義」之外，理解原未嘗不高，然矯枉過直，覺其去真理益遠了。故後世的人，以為開「異說」之端，而動「人智」的，實自老子始！

戰國之世，列國的君王，競尚智勇，一般學者，也便各造新說，以自銜於當代。於是楊朱墨翟之徒，起而與「儒者」相抗，致「儒」分爲八，「墨」離爲三。此外又有述黃帝之道的，又有爲神農氏之言的，列子莊子，聘其「虛無」之辨，申氏韓氏，表其「法術」之學，孟子道「性善」，荀子論「性惡」，其他若宋鉞，尹文，田駢，慎到，騶衍，騶奭等這班人，也都各有所主。至如「兵家」孫子吳子的論兵，「縱橫家」蘇秦張儀的說權謀，又覺正邪相混，

純駁並陳，未可一概論的。然而總其大要，都能各出個人的卓見，不敢蹈襲古人；學術的發達，再沒有超過於這個時期了！今將其所以發達的原因，分條論述於左：

(一)官守的散失 古代的典籍，原都是掌之於「官守」的，所以「周官」三百六十，易經是掌於春官太卜的，書經在於外史，詩經領於太師，禮自宗伯，樂有司成，春秋各有國史；如此看來，「六藝」都是周代的舊典，而學者所習，不越官司典守。自周室日漸衰微，於是「太師擊」適齊，「亞飯干」適楚，「三飯繚」適蔡，「四飯缺」適秦，「鼓方叔」入於河，「播鼗武」入於漢，「少師陽」「擊磬襄」入於海，老子棄史職而西出關，重黎失守而為司馬；由此王章禮樂的官師，放而不具，流在草野之間，庶民始各以他所習聞的道術，傳授其子弟，於是講學的風氣大盛，而諸子百家的學說便濫起了！

(二)封建制度的破壞 周朝自東遷以後，「封建」的制度，因此而瓦解，

一切禮樂征伐之事，都自諸侯所出。列國相處之間，疆弱之爭既起，兼并之事益烈，一般時君世王，便各專心求賢以自輔；或枉駕於陋巷，或擁篲以先驅，無非欲吸收他國的人才而利用之；這因爲得其人則可以爲雄，失其人則足以爲吾的大患耳。吾人試觀國策中所載，例如：秦迎孟嘗，而齊王速復其位；商鞅去國，魏遂被弱於秦，這不是兩個很顯明的證據嗎？游士的聲價，既見重於當時，貴族的階級，乃掃蕩廓清，世間遂無思想言論的束縛了；因此士大夫之欲得志於當世的，莫不精研學問，標新立異，以取重於時君。此所以百家並起，而學術也大盛咧！

(三) 社會交通的頻繁 當周室盛時，關市有譏，假道必告，行李的往來，累於復傳，人民的遷徙，苦不自由；倒了周衰，這種制度，便見廢弛了。春秋的時候，各國都妙選人才，以相往來；如韓宣子聘於魯，而見易象春秋；吳季札聘於上國，而知十五「國風」；都是明例。且不特卿士賴交通的便利而能時

相聘問，便是當時通商的事業，也很發達，一般豪商巨賈，因此往往得與士大夫互相酬酢。例如：鄭商弦高，能以身許國；子貢廢著，嚮財於曹魯兩國之間，結駟連騎，以聘享於諸侯，其行蹤所至，列國的國君，無不分庭與之抗禮，更若陽翟大賈呂不韋，至能召集門客，著呂氏春秋；由此可見商業的興盛，也足爲學術思想進步的媒介。其他縱橫捭闔的策士，能奔走游說於各國者，又無不賴於交通的發達；故學術的光大，與交通是很有關係的！

(四)文字的趨簡 我國文字，最古的時候，類多「衍形」而不「衍音」，所以進化很難。到了周朝的末年，「衍形」的文字，漸多變異。許氏說文序曰：「諸侯力政，分爲七國，言語異聲，文字異形」，由是可知當時的各國，都能各因所宜，隨言語創造文字，以趨簡易。文字既趨簡易，書籍便日見昌盛，所以墨子載書五車，以游諸侯；莊子也說：「惠施多方，其書五車」；蓋學者於書籍既易獲得，那末學術自然能日臻於發達了！

## 六 讀子的方法

吾國古代的書籍，最初原沒有什麼「經」「史」「子」「集」等分別；及儒者創立「六經」的名目，於是周秦諸子之書，都別稱爲「子」；其餘的，或稱爲「史」，或稱爲「集」。至隋書經籍志中，始有「四部」之分。按「四部」的書籍：「經」是發表見解之文，「史」爲記載事物之書，這兩種發源最古。周秦之際，「諸子」之學遽起；而「集部」最爲後出。「集」和「子」的區別：「集」爲一人的著述，其學術初不專於一家；子爲一家的學術，其著述卻不由於一人。勉強設譬；則「子」猶如現代的「科學書」，是專講一種學問的；「集」猶如現代的「雜誌」，一書之中，講述各種學問之著作都有的。今請專論「諸子」之書。

「諸子」之書，爲吾國「哲學」的大淵源；經書中雖也有討論到「哲學」

的地方，然都是駁而不純；祇有子書中的論「哲學」者，最爲純粹。子書之精粹的，到西漢爲止；東漢以後的作者，便覺淺薄了！然西漢子書之精的，仍多祖述先秦諸子的學說，則雖謂子書的著作，到先秦爲止，也未嘗不可。再遠求之西周以前，古書中又無所謂「子」，是則諸子之書，更可說牠是春秋戰國間一時代的產物了！因此吾人得下一斷語道：「專家之學興，而子書起！專家之學亡，而子書絕！春秋戰國，是專家之學興起的時候；前乎此則渾而未分，後乎此則又裂而將合；故前此無專家之學，後此亦無專家之學」！子書的「界限」既明，今更請論「攻讀子書」的方法：

(一) 審慎子書的選擇 諸子之書，門類很多，欲事攻讀，先須選擇！例如「陰陽家」的學說，「大祥而衆忌諱，使人拘而多所畏」，實爲一種荒唐的迷信；且其學有專門，習之者很不易通曉，故可略而不讀。又如，「縱橫家」的學說，是「上詐譏而棄信義」，不過戰國時政客的一種技術；且其中多僞書

，所有比較可靠的事情，多在戰國策中，今已列入「史部」了。至若「農家」專論種植的藝術，也是一種專門的學問；其謂「無所事聖王，欲使君臣並耕，諄上下之序」，尤不合治教，亦可暫緩不讀。「小說家」的文字，是「街談巷語，道聽塗說者之所造」，其學說無關宏旨；且「致遠恐泥」，亦君子所不屑爲的！除此以外，則子書之可讀的，祇有「儒家」，「墨家」，「名家」，「法家」，「道家」，及「雜家」等六家而已。

「儒家」之書，最重要的，莫如孟子；又禮記中存「儒家」諸子的，實在很不少，可惜今皆入於「經部」了。「儒家」之存於「子部」的，祇有荀子一書；此書的真偽，後人頗多懷疑；然其議論，卻極精當，且很能通「儒」「法」兩家之郵，固仍爲一部極重要之書。「墨家」除墨子外，世間竟無傳書，晏子春秋，雖略有些「墨家」之言，但是沒有什麼精義。「名家」的「經」及「經說」，見於墨子；其餘緒論，又散見於莊子荀子及「法家」書中，專書卻很



少。「法家」派，商君書精義也少，間有精義，實不出管韓二子之外。

「道家」又可分爲兩派：(1)用以明「欲取姑與」，和「知雄守雌」之術的，則以老子爲其宗，而「法家」的管子韓非子承其流；(2)用以闡「萬物一體」，和「乘化待盡」之旨的，則其說具於莊子。「道家」之中，列子之書最晚出，其文字較莊子爲明白易解，然精深之處，實在是不及莊子。至若「雜家」的呂覽淮南，其書兼綜「九流」之學，實爲「子部」的瑰寶。淮南王書，雖出於西漢，然其中所纂述的，都是先秦的成說，精卓的地方，實不讓於先秦諸子。——「兵家」的精義，略具於荀子的議兵，呂覽的孟秋仲秋二紀，淮南的兵略，及管子中言兵法諸篇。

總之，「儒家」的荀子，「墨家」的墨子，「法家」的管韓，「道家」的老莊，「雜家」的呂覽淮南，實在是「諸子」中最精要的；苟能先熟此八書，則其餘「子部」之書，都可以迎刃而解；而判別牠的是非真僞，也昭昭然黑白

分明了！至讀此八書的方法：宜先從老子入手，次莊，次管韓，次墨，次荀，最後則爲呂覽淮南。其所以先讀老莊者，因「道家」專講「原理」，爲諸家學術之所從出。次讀管韓者，因「法家」是直承「道家」之餘流的。次「墨家」，以見「哲學」中的別派。荀子雖隸屬於「儒家」，然其書晚出，於諸家的學術，都有論難，實兼具「雜家」之用的；如將牠與呂覽淮南，相次並讀，可以綜覽各家，以考見牠異同得失的所在。

(二)通曉子書的大義 讀諸子之書的，既知道了「選擇」的方法，再進而留意以求其「大義」，這是讀子的第二步工作。從前研究子書的，往往多注意於「名物」，「訓詁」，「典章」，「制度」等這些東西，而於「大義」卻少有研究；此則由於當時的人，偏重「治經」，故常取諸「子書」，以與「經書」相印證，然此仍「治經」，並不是「治子」。諸家之中，固亦有深知子書的大義足貴，而從事表章者。然讀古書，固宜先明「名物」「制度」；「名物」

「制度」之既通，而後諸子的「大義」，乃可追求。

自漢以後「儒家」的學說專行，致其他諸子的書，治之者日少；非特缺乏「疏註」可憑，抑且很少「善本」足據；倘有好尚子書的人，則校勘訓釋，爲力已極疲勞，其於「大義」，自然無暇探討了。章太炎氏，在與章行巖論墨學第二書中，有一段話，說得真是不差！他說：「治經治子，校勘訓詁，特最初門徑。然大略言之：經多陳事實，諸子多明義理；校勘訓詁而後，不得不各有所主；故賈馬不能理諸子，而郭象張湛不能治經」。近人胡適之亦說：「治古書之法有三：一校勘，二訓詁，三貫通。清儒精於校勘訓詁，於貫通工夫，尙有未逮」。這也可以算是知言之選！

現代諸子中的重要者，經濟儒校勘訓釋以後，近人又多「集解」之本，所以初學者一經披覽，已可粗通其大略。至若求訓釋更精；或欲以諸子中所述的制度，互相比較，並與羣經中所述的制度相比較；那不是初學的人所能及，故

當先求其「大義」。諸家的大義，有彼此相同的，也有彼此各異的；相同的地方，固不必去論牠，便是各異之處，也許仍舊相反而相成；凡此種種；都宜深思以求其會通，然後攻讀諸子書時，可謂「能得其要」——此外校勘疏解，偶有所得，也當隨時札記，以便他日精研之用。若讀書尙未終卷，便已下筆千言，非議先哲，創立異說，此乃時人的習氣，殊違「大器晚成」之道，深願學者切勿效法！

(三) 辨別諸子的真偽 讀子的第三步工作，便是要辨別諸子的「真偽」。我國的古書，原是真偽參半，而子書爲尤甚——大抵秦漢以後之書，偽者較少，辨別亦較容易，古書則不然。古書中的「經」，治之者較多，真偽已大略可見，子書則又不然。所以欲讀諸子，非先辨其真偽不可——不過近人辨別諸子的方法，有令人不甚敢信者。接近人所持的方法，大要有二：

(1) 據書中的事實以立論，事有非本人所能說的，卽斷爲偽。例如：胡適之

摘管子小稱篇，記管仲之死，又說到毛嬙西施；立政篇，闢寢兵兼愛之言，爲難「墨家」之論是。

(2)就書中的文字以立論，文中有非當時之稱名的，便斷爲僞。例如：梁任公舉老子中有「偏將軍」及「上將軍」之名，疑爲戰國時人之語是。

此外或有以文字體製的古近，而辨其書之真僞的。總之，上述的各法，其說皆有可採，而皆不可專恃。何則？這是因「子」爲一家之學，與「集」爲一人之書者不同。故讀子書者，不能以其忽作春秋時人語，忽爲戰國時人言，而疑其書出於僞造的；猶之讀文集者，不能因牠忽祖「儒家」之言，忽述「墨家」之論，疑其文非出於一人者一樣。

先秦諸子，大抵不自己著書的。今其書之存者，都是後來治其學者之所爲；而其纂輯，則更出於以後的人。書之亡失既多，輯其書的，又未必能通其學；不過見了講述此類學術的書，共有多少，便合而編之；又取此種學派中最有

名的人物，題其名曰「某子」罷了。然則「某子」的標題本不過表明學派之詞，不是說該書即其人之所著；與集部書之標題爲「某某集」的，大不相同。

雖然，諸子書中，所記事實，多有訛誤，此似誠有可疑；然古人的學術，本多由於口耳相傳，沒有書籍，所以極易譌誤。而傳牠的人，又重其義而輕其

事。例如，胡適之所摘「莊子見魯哀公」一段，自以爲必無之事；然古人傳此事，則但取其足以明義，往見的果爲莊子與否？所見的果爲魯哀公與否？都在所不問的。豈惟不問，蓋有因往見及所見的人，不及莊子和魯哀公的著名，便改爲莊子與魯哀公了。然此尙許實有其事；至如孔子往見盜跖等，則可斷定并其事而無之；不過作者的胸中，有這樣的一段議論，乃託之孔子和盜跖罷了；這便所謂「寓言」是。這種地方，若據之以談史實，自易謬誤，然在當時，卻人人知爲「寓言」。故諸子書中所記的事實，乖謬的十有六七，而後人於其書，乃皆信而傳之，未免「膠柱鼓瑟」了！

諸子的記事，既不可靠；若更據諸子中的記事以談古史，則尤易致誤。大概古書之存於今，而今人據以爲史料的，約有數種：(1)史家所記的，又可分爲四種：尙書其一，春秋其二，國語其三，世系其四，這些史料，最爲可信。(2)私家記事的作品：其較「翔實」的，如孔門的論語；其務「恢侈」的，則如管子中大匡中匡小匡三篇是；前者猶可置信，後者便全不足憑了。(3)諸子中的記事，十之六七爲寓言；即或實有其事，而人名，地名，及年代等，亦不可據；他的意思，原來也當作「寓言」用的。據此以考事實，苟非用之十分謹慎，必將治絲益棼。諸子的記事，既不可盡信如此，而今人考證諸子的年代事迹，卻多即以諸子所載的事實爲據；既據此假定的諸子年代事迹，乃又以判別諸子之書的信否，這如何可信呢？

因此吾人欲整理諸子之書，首當注重他的「學術」——今諸子書之急待整理的，有二：(1)後人偽造之品，有竄入其中的。(2)異家之言，誤合爲一書的。蓋

諸子既不自著書，而其後學之著書的，又未嘗自立條例，成一首尾完具的作品；且其書之亡失又多，故其學術的真相，很難窺見。「學術」的真相既難見，則僞品的竄入自易，異家的誤會也多。夫真僞混淆，則學說溷晦；異家錯雜，則流別不明；這真是爲治諸子學者的累事，故皆急宜揀剔。揀剔的方法，仍宜就他的「學術」求之：既觀其同，再觀其異；就他的同異，更求其說之所由來，而推究其所以分合之由；如是，則諸子之學可明，而諸子之學的根源，及其後此的興替，亦可獲見了！

(四)賞欣諸子的文辭 讀諸子之書的，固不爲研習諸子的文辭；然諸子的文章，各有牠的「面貌」「性情」，彼此不能相假，亦實爲中國的文學，立極於前；留心文學的人，於此加以鑽研，固勝徒讀「集部」的書者很遠。便是，非專治文學的人，如能循覽諷誦，也足以祛除陋俗，涵養性靈。文學者，美術的一種；愛美的心理，是人人所同具的；那便不能說文學的美妙，必須專門家



乃能知之，而普通人不能領略的！

諸子的文章，既不是出於一手，也不是成於一時。必如世俗論文者之言，說「某子」的文字怎樣怎樣，固然近於穿鑿；但是牠那大概的情形，有可得而說的。今試分述於下：

(1)「儒家」的文章，最爲「中和純粹」。現在「子部」中的荀子，雖號稱爲「儒家」，而其學實與「法家」爲近，所以他的文字，也和「法家」相像。欲求「儒家」純正之文的，莫若於小戴記中求之。

(2)「道家」中老聃一派，文章最爲「古質」，因爲他的學術，都傳之自古，而其書也恐非東周時人所撰的。莊子之文，最見「詼詭」，蓋當時的言語程度尙低，而其說理又很深，欲達之也難，便不得不反覆曲譬了。

(3)「法家」的文章，最稱「嚴肅」。「名家」的文章，長於「剖析」。而法家的論事刻覈處，也實能辨別毫芒，這是因爲「名」「法」二家，學

術本很相近的。

(4) 墨子的文章，最覺「冗蔓」。因他上說下教，多為愚俗人說法，所以他的文字，也便隨之而淺近了。——大概墨子之文，最近當時的口語。

(5) 「縱橫家」的文章，最感「警快」，而明於利害。戰國策中，這一種文字最多；便是其他諸子中；也常常有的；這是因為「說術」一道，原來也為諸家所共習的。

(6) 「雜家」一派，兼「名」「法」，合「儒」「墨」，其學本最「疏通」，故其文字，也與之相像；呂覽淮南二書，實此中的巨擘。而呂覽文較「質實」，淮南則極縱橫馳騁，意無不盡，這是時代先後為之的。

要之，言為「心聲」，諸子的學問，既各有專門，所以他們的文章，也隨之而各異，原來不是有意為之的；然其中「五光十色」，各有獨到的地方，則後人雖竭力摹倣，終不能及其十一——從「今語」說起來，諸子的文章，可說是

「個性」最顯著的作品，欲讀「子書」的，不可不於此加以研究！

關於「子書」的大綱，上面數節中，說得已很詳盡了，以下數章，請分論各家的概狀。按紀昀氏說：「自「六經」以外，立說者，皆「子書」也。其初亦相混，自「七略」區而別之，名品乃定。其初亦相軋，自董仲舒別而白之，醞駁乃分」。是知「諸子」的範圍，原很廣大；而「諸子」的醞駁，尤不可不辨！本書為研究「子學」便利起見，故所論列的「子家」，僅僅以周秦諸子為限，蓋亦取「原始推本」之意而已！其間有相依託而近古的，則附於「某名家」之後；絕偽的，概不取錄。至若絜其大綱，則分為：（一）道家類，（二）法家類，（三）名家類，（四）墨家類，（五）儒家類，（六）雜家類，而以兵家類附錄於末。

## 第二章 道家類

「道家」的學術，兼括諸家。且其來源，較諸家爲最早。然其所謂早者，並不是專指老子之時而說的。蓋諸子之學都起於春秋戰國之時；「道家」之學，則遠在春秋戰國以前，而發源於有史之初的。考古代史官的初設，所以制文字，掌文書的；及文字既成，又專爲史官所執掌；然文字的創興，實始於黃帝的時候，而黃帝卻便是「道家」的始祖。是時百家未起，「道家」即巍然以立，然則說他「有史官便有道家」，固然可以；即說他「有文字便有道家」，也未嘗不可。

黃帝以後，凡是爲人君的，都能以「道術」治天下，如唐堯的讓天下，虞舜的無爲而治，夏禹的節儉，成湯的身爲犧牲，武王的大賚，都是深得「道家」之精意的。就是其存而在下位者，如巢父，許由，務光等這班人，也都敵視天下，自樂其樂，默傳「道家」的遺風。其他著書立說，以行於世的，則如商朝的伊尹，周朝的鬻熊呂尚，齊國的管仲，皆盛行於一時，可見其學之盛，由

來已久了！大概自黃帝以後，老子以前，上下二千年中，祇有「道家」之學，扶輿磅礴，而無他家立足於其間。換句話說，在那個時候，除「道家」以外，幾無其他學術之可言了！

上古三代之時候，學在官而不在民，草野間的士夫，莫由登大雅之堂；祇有老子，世爲「史官」，得以掌數千年學庫的管鑰，而司其啓閉。所以老子一出，便盡洩天下的秘藏，集古今的大成，學者宗之，天下風靡，「道家」的學說，遂普及於民間。卽「儒家」書中所載的，如長沮，桀溺，接輿，荷蓀，石門這班人，也都是「道家」之徒；是其流行之盛，也可想見了。然在當時，諸家的學術，還沒有興起咧。「道家」的門徒既衆，遂分途而趨，各得其師之一端，演而爲諸家的學說。今試舉老子，莊子，列子三人，以代表道家的學術，分述於下：

甲 老子（附關尹子文子）

## 一 老子概略

老子書二卷：道經德經各一，凡八十一章，五千七百四十八言。舊題，周柱下史老聃所撰。按，老聃者，周朝時，楚國苦縣厲鄉曲仁里人，姓李，名耳，字伯陽，一字聃。他並不姓「老」，然則又何以稱他爲老子呢？據近人胡適之說：「老子之稱，大概不出兩種解說：(1)「老」或是字，春秋時人，往往把「字」用在名的前面，例如叔梁（字）紇（名），孔父（字）嘉（名），孟明（字）視（名），皆是。古人名字同舉，先說「字」而後說「名」，故戰國時的書，皆稱老聃。(2)「老」或是姓，古代有氏姓的區別，尋常的小百姓，各依所從來爲姓，故稱「百姓」「萬姓」。貴族於姓之外還有氏，如以國爲氏，以官爲氏之類。老子雖不會做大官，或者源出於大族，故姓老而氏李」。以上是說明老聃所以稱爲老聃的一段考證。

至於他一生的事業，曾做過周室「守藏室之史」。又據史記老子列傳說：「老子修道德，其學以「自隱無名」為務。居周久之，見周之衰，乃遂去。至關，關令尹喜曰：「子將隱矣，彊為我著書」——於是老子著書上下篇，言「道」「德」之意五千言而去，莫知其所終」。史記的這段記載，既失之「簡略」，又太覺「恫怛迷離」。至於秦漢以來，關於他的論述，又攙雜了許多「神仙家」的話，更覺得「荒渺難稽」。後人關於老子的事實，其所能知道，祇不過根據這幾種史料；所以雖經過許多人的考證，終究到現在還沒有確實的答案。這是研究老子書者，最困難的一個問題！

老子一生的事實，其詳既不可考；但是他所生存的年代，我們約略可以斷定他在孔子以前，今試引各種古書來證明他。例如，呂氏春秋總論各家，有載：「老明貴「柔」，孔子貴「仁」」，他把老子列在孔子的前面。又載：「孔子學於老子」，等是。莊子書中，也屢載孔子和老子的問答。小戴記更載明孔

丘問禮於老明的言語。所以孔子後於老子，且又受教於老子，這是無論如何，大家所公認的。因此我們對於老明的年代，最高限度，只能知道他前於孔子，而且是指導孔子的。

老子書之稱爲「經」，實始於漢景帝的時候。景帝因爲黃子老子的書，義理最見深奧，故「改子爲經」，立「道學」一門，勅令朝野之間，都諷誦牠。大概老子的文義，「玄妙高潔」；其與孔子不同的，都是些矯世之辭；而其所同的，卻都與周易合轍；太史公以老子之文爲「深遠」，這真不錯！今請再論老子的學說。

## 二 老明的學說

老子的全部學說，可以用兩句話來包括牠：(1)曰治國主於無爲，(2)曰求勝敵當以卑弱自處罷了。請分別解說於後：



(1) 治國主於無爲 我國古代的「哲學思想」，大抵視社會間一切的現象，都有「自然」之律，運行乎其間，毫釐不得差忒，正和研究「自然科學」者的視「自然現象」相同。他們視自然之力，以爲是至大而不可抗，故祇有隨順，斷無可以違逆牠，使盡如吾意之理。如欲違逆牠使如吾意，那便謂之「有爲」；至若順隨「天然」之律，而不參加以私意，這便所謂「無爲」。凡治事的，最貴發現其「自然」之律而遵守牠；苟不然者，姑無論其事之不能成，即使幸而有成，其反動的力量，亦必格外來得大；這是老子所以主張「治國以無爲」爲尙咧！

(2) 求勝敵當以卑弱自處 老子於「求勝敵之術」，所以「主卑弱」者，則因其以自然力之運行爲「循環」之故，所謂「道之動曰反」是。自然力的運行，既爲「循環」，那末盛之後必繼以衰，強之後必流於弱，乃無可逃避的公理故莫如先以「卑弱」自處；這都是老子應事的學術，而亦

爲其立說的根據，吾人應當知道的！

至其空談「原理」的言語，宗旨亦相一貫。總之，老子的所謂：「治國當主無爲」，以及「勝敵必居卑弱」者，不外乎遵守「自然之律」罷了。

此外，（一）老子對於「哲學」上的「宇宙論」，則打破古來「天人同類」的理論，而開「自然哲學」的基礎。他說道：「天地不仁，以萬物爲芻狗」！其意便是說「天地不與人同性」的。因此他於天地萬物之外，別立一個「道」字，以爲「道」乃先乎天地，獨生獨立，不受治於何物，祇有「法自然」而已。其論「道的作用」，則說：「大道汜兮，其可左右。萬物恃之而生而不辭，功成不名有，衣養萬物而不爲主」。其言「道的形狀」，則說：「道冲而用之或不盈，淵兮似萬物之宗；挫其銳，解其紛，和其光，同其塵，湛兮似若存，吾不知誰之子？象帝之先」。總之，老子說「道的本體」，是以爲：「無始無終，無形無狀，無聲無臭，獨立萬古」的。故其言曰：「道生一，一生二，二

生三，三生萬物；萬物負陰而抱陽，沖氣以爲和」。由此可知老子的「宇宙論」，乃主張「一元論」的！

(二)老子對於「政治」上的見解，是取「極端放任無爲」的。這是因爲他身當周末衰亂之世，日事戰爭殺伐，莫可挽救，所以他欲令天下的政治，歸於太古的景象，這完全是偏於情感的理想，而非實際的理想。其言曰：「與其動而滋紛，不若靜而無爲也」。又曰：「我無爲而民自化，我好靜而民自正，我無事而民自富，我無欲而民自朴」。其意蓋欲歸真返樸，返乎伏羲神農時代之政體的。其論國家政治，主張極端放任。如曰：「治國若烹小鮮」；又說：「治令滋彰，盜賊多有」是。其對於當時政治的批評，一則曰：「民不畏死，奈何以死懼之？若使民常畏死，而爲奇者，我得執而殺之，孰敢」？再則曰：「天之道損有餘而補不足；人之道則不然，損不足以奉有餘」。故其理想中的國家，是欲：「使人復結繩而用之，甘其食，美其服，安其居，樂其俗；鄰國相

望，雞犬之聲相聞，民至老死，不相往來」；這是老子理想中的至治之國。

(三)老子對於「戰爭」的感想，他以為兵乃不得已而用之，故其要仍歸於「止兵」。他曾說：「天下有道，卻走馬以糞；天下無道，戎馬生於郊」。又

說：「以道佐人主者，不以兵強天下，其事好還。師之所處，荆棘生焉，大軍

之後，必有凶年。善者果而已，不敢以取強。果而勿矜，果而勿伐，果而勿驕，果而不得已，果而勿強。物壯則老，是謂「不道」，不道早已」。又說：「善爲士者不武，善戰者不怒，善勝敵者不與，善用人者爲之下；是爲不爭之德，是謂用人之力，是謂配天古之極」。又說：「夫佳兵者，不祥之器，物或惡之，故有道者不處」。這是老子對於戰爭的大旨，思以「不爭之德」以救當時之亂世的。

(四)老子對於「修養」的方法，祇在一個「無」字。他說道：「吾所以有大患者，爲吾有身；及吾無身，吾有何患」？又說：「民之輕死，以求其生之

厚，是以輕死。夫唯無以身爲者，是賢於貴生」。他的意思，蓋厭惡紛濁，想反於淳樸的。老子又主「任自然」以修養，故嘗以「嬰兒」喻至誠無欲之狀。如曰：「含德之厚，比於赤子。蜂蟄虺蛇不螫，猛獸不據，攫鳥不搏」。又以爲人智若大進，則必反於玄道，故世間的一切，皆當馴致於「無爲」。其言曰：「爲學日益，爲道日損；損之又損，以至於無爲」。又曰：「天下之至柔，馳聘天下之至剛，無有入無間，吾是以知無爲之有益」。總之老子的修養，是主張：「去動就靜，去語就默，去顯就隱，去羣就獨」，不逐逐於社會，而以到達玄道爲究極的。蓋以「本身」與「宇宙的本體」合一，無我無心，清虛無爲，故其「修養」的方法，大多在「精神」之中！後世「神仙家」祖述其說，致有「燒丹」，「導引」等種種方術，那便失去老子修養的本意了。

(五)老子對於「道德」的觀念，是重「虛無」而尙「退默」的。其所說者，大抵爲「一人的道德」。至若「君臣」，「父子」，「夫婦」等「五倫」之教

，那是老子所不大說的。其言曰：「大道廢，有仁義；慧智出，有詐僞；六親不和，有孝慈；國家昏亂，有忠臣」；這幾句話，竟和孔子所說的，大相逕庭！蓋老子以「虛靜無爲」爲宇宙的大道，萬物於是乎生，人性於是乎成；人能虛靜無爲，則爲善，反之則爲惡；善者是道，惡者不是道。觀其以「水」喻「上善」道：「上善若水，水善利物而不爭，處衆之所惡，故幾於道」。他又以「慈」「儉」「後」三事，爲人生的「三寶」，其言曰：「我有三寶，寶而持之。一曰「慈」，二曰「儉」，三曰「不敢爲天下先」。慈，故能勇；儉，故能廣；不爲天下先，故能成器長」。

又老子喜「淳樸」，故曰：「見素抱樸，少私寡欲」。更喜柔惡剛，以「虛心弱志」爲貴，故曰：「人之生也柔弱，其死也堅強；萬物草木之生也柔脆，其死也枯槁；故堅強者，死之徒；柔弱者，生之徒」。又曰：「強梁者，不得其死」。又曰：「弱者，道之用」。其重「知足」之說曰：「禍莫大於不知

足，咎莫大於欲得。故知足之足，常足矣」——又曰：「知足不辱，知止不殆，可以長久」——又曰：「知足者富」。凡此，都是以「知足」爲貴的。老子又「惡盈好謙」，故曰：「江海所以能爲百谷王者，以其善下之故，故能爲百谷王。是以欲上民，必以言下之；故先民，必以身後之」。又曰：「和其塵，同其光」。老子又「戒多言」，其言曰：「多言數窮，不如守中」。又說：「輕諾必寡信，多易必多難」。其論恩德報復，則曰：「報怨以德」。蓋人愛惡之情既忘，雖報怨以德，也沒有不可以的。以上兩節，是說老子「道德論」的大概情形。

### 三 老子的研究法

老子一書，義理精奧，通曉很不容易。所以欲研究老子，非得借重於「注釋詳細」的參考書不可。歷來注老子書的，真是不少；最通行者，爲「河上公

註」，「王弼註」，「吳澄註」三種。「河上公註」一種，確是「偽物」，前人很多批評牠。「王弼註」的刻本，雖是晚出，然陸德明經典釋文，替牠作「音訓」；又列子引黃帝書一條，與老子同的，張湛便引「弼註」來註牠；這都與今本相符，由是可證牠「非偽物」。「吳澄註」，多以「釋理」與「道家」言相證；此雖非本旨，卻還沒有「金丹黃白」，「如塗附塗」之談。其實老子書並不難讀，學者苟具「哲學」常識，即不看「註」，義亦可通；而一看「註」，則有時反至茫昧。初學讀此書者，可但涵詠本文，求其義理。諸家的「註疏」，一覽已足，不必去深求的。

欲求老子之義於本文，那末姚鼐的老子章義，卻可一覽。老子原書，本沒有什麼「道經」「德經」之分；且是一種「雜記」的文章，也無所謂結構組織的。今所傳上下兩篇，共八十一章，乃是諸家隨意所爲。其中有許多極無道理的分斷，例如：「二十章」首句的「絕學無憂」，當屬於十九章之末，和「見



素抱樸，少私寡欲」兩句，爲同等的排句是。讀者當刪去「某章」「某章」等字樣，合成不分章的書，涵詠本文，自己去尋一個條理出來；如果一拘泥前人的章句，便又多起滋紛了。姚氏此書，即因前人分章爲不然，以意重定；雖不必執其所定者爲準，然其法自有可用的地方。此外王念孫，俞樾，孫詒讓諸家的「校語」，也可作爲一種參考。

又按，古時候的書籍，「經」和「傳」，恆相輔而行，大抵文少而整齊有韻的爲「經」，議論縱橫的爲「傳」。老子書，理精詞簡，一望而可知爲經；其學之傳授既古，後學之發揮的義的自多。據漢志，「道家」有鄒氏經傳四篇，老子傳氏經說三十七篇，老子徐氏經說六篇，劉向說老子四篇，這些都是老子之傳，惜其書多不傳。然而解釋老子之詞，散見於諸子中的，仍舊不少。近人長沙楊樹達，嘗彙輯之，而成老子古義一書，很可一看。至焦竑老子翼八卷，輯韓非以下，解老子的凡六十四家，採摭可說極博，然亦宋以後爲多，初學

子  
者可暫緩！

### 附 關尹子

部

關尹子一卷，凡九篇，周關令尹喜所撰。按喜和老子同時，其書九篇，頗見之漢志，自後諸史，卻沒有說到牠，也許其亡已久了一！今所傳的：以一字，二柱，三極，四符，五鑑，六七，七釜，八籌，九藥，爲名。莊子書中，稱他爲「博大真人」。然此九篇，都是僞託的。是書，南宋時，徐葳子禮，得其本於永嘉孫定家。前面有劉向校定序，稱：「蓋公授曹參，參薨，書葬。孝武帝時，有方士來上，淮南王安，秘而不出。向父德，治淮南王事，得之」。今細按之，文既與向所說的不相像，事亦無所依據，疑牠就是孫定所做的？

明儒宋濂，說其書：「多法「釋氏」及「神仙」「方技」家，而藉吾「儒」「言文」之。如「變識爲智」；「一息得道」；「蕊兒蕊女，金樓絳宮，青蛟白

虎，寶鼎紅爐」；「誦咒土偶」之類；明之時，無是言也。其爲假託，蓋無疑者」——又說：「其文雖峻潔，亦頗流於巧刻」。這些話都很得當。要之，這一本書，雖出於僞託，而考核其中的詞旨，卻遠出天隱子，無能子諸書之上。研究子書者，此書亦不可廢的。

## 附 文子

文子書九篇，今傳本凡十二篇，老子的弟子所撰，不知其氏名。按徐廣說：「文子，名鉞」。李暹說：「姓辛，葵丘濮上人，號曰計然；范蠡師事之」。裴駟說：「計然，姓辛，字文子，其先晉國公子也」。孟康說：「姓計，名然，越臣也」。諸家的「註釋」，可謂辯矣！然是書，並不是計然所著的。今細考其中的文字，一切祖述老聃，大概是道德經的義疏罷了。例如：「體道者不怒不喜，其坐無慮，寢而不夢，見物而名，事至而應」；便是老子中所謂：

「載營魄抱一，專氣致柔，滌除玄覽」的意義。又如：「靜則同，虛則通，至德無爲，萬物皆容」；即老子中的：「道常無爲而無不爲，侯王若能守，萬物將自化」之意。其他，可以類推。

大概老子的文章，宏而且博，所以此書中雜取「黃」「老」「名」「法」「儒」「墨」之言以明之，毋怪牠駁而且雜了。更按計然與范蠡，其言都是「權謀」「術數」，具載於古書之中，和此書截然不同，因此知道文子一書，並不是計然所做的。也許古時有文姓其人，祖述老聃之言而假託的嗎？唐人柳子厚，也說牠：「旨意皆本於老子；然考其書，蓋駁書也」。總之，文子中的理論，其渾而類者少，竊取他書以合之者多；舉凡孟子管子等諸家所言，都有剽竊，故其「意緒」「文詞」，時見又牙相抵而不合；其書好像是不出於一人之手的！

## 乙 莊子

## 一 莊子概略

莊子書十卷：凡內篇七，外篇十五，雜篇十一，總共三十三篇。舊題，戰國時莊周所撰。按史記所載，莊子名周，是宋國蒙人。他曾作蒙漆園吏，和梁惠王齊宣王同時。其於學，無所不窺，要其本，則歸之於老子之言。著書凡十餘萬言，大抵以「寓言」爲多，而詆訾孔子之徒。其所言者，尤好洗洋自恣以適己，所以自王公大人以下，不能器重他。楚威王聞莊周賢，使人以厚幣往迎，許以爲相。莊周笑謂使者說：「千金重利也，卿相尊位也，子獨不見郊祭之犧牛乎？養食之數歲，衣以文繡，以入太廟，當是之時，雖欲爲孤豚，豈可得乎？子亟去！無污我！我寧遊戲污瀆之中自快，無爲有國者所羈，終身不仕，以快吾志焉」。這是莊子事實的大概情形。

漢書藝文志，稱莊子有五十二篇，如今所存，祇有晉郭象刪定的三十三篇

。其中內篇七篇，說者多以為真是莊子的作品，大致還都可信；但也有後人加入的話。至於外篇，實亦有精絕之作，然多不可靠。若雜篇，便更靠不住。今試略舉其事於下：例如，胠篋篇中，說：「田成子十二世有齊國」。其實自田成子到齊亡時，僅十二世。——這還是依竹書紀年所說的；若依史記，則祇有十世而已——可見此篇決不是莊子自己做的。又如讓王，說劍，盜跖，漁父諸篇，文筆極劣，全是假託。這二十六篇之中，至少一大半是假造的。大抵秋水，庚桑楚，寓言三篇，最多可靠的材料。天下篇，是一篇絕妙的「後序」，卻決不是莊子自作的！其他的許多篇，大概都是後人雜湊和假造的了。

## 二 莊周的學說

莊子和老子，同屬於「道家」，而學術的宗旨，很有不同的地方。莊子的宗旨，主於「委心任運」，頗近「頹廢自甘」的意義；然其說理，實極精深。

中國的「哲學」，大都是偏重於「應用」方面，而輕於「純理」；固以此免歐洲印度哲學「不周人用」的訕諷，而亦以此缺「究極玄妙」的觀念。考周秦諸子之中，其能善言「名理」，含有現今「純理哲學」之意義的，則莫如莊子一書。近人章太炎先生，於周秦諸子中最服膺莊子，這是很有道理的。至於莊子的全部「學說」，再分述於下：

(一)莊子對於「哲學」上的「宇宙論」，也和老子一樣，是持「一元論」的。他以為「道」是天地萬物的本體，道之所發現的，便是天地萬物。故在大宗師篇中，有曰：「夫道：有情，有信，無爲，無形；可傳而不可受，可得而不可見，自本自根，未有天地，自古以固存。神鬼神帝，生天生地。在太極之先而不爲高，在六極之下而不爲深，先天下生而不爲久，長於上古而不爲老」云云。這是莊子以「道」爲無始無終，永存而無際的一種說解；也便是他對於「宇宙論」的意見。

(二) 莊子對於「人生觀」的見解，他以爲死生不過自然之化，好比晝夜夢覺一樣，蓋亦「厭世的人生觀」而已。其在大宗師中，有曰：「古之真人：不知悅生，不知惡死；其出不訴，其入不距；脩然而往，脩然而來而已矣」。其在齊物論中，則又曰：「予惡乎知悅生之非感耶？予惡乎知惡死之非弱喪而不知歸者耶？麗之姬，艾封人之子也，晉國之始得之也，涕泣沾襟；及其至於王所，與王同筐牀，食芻豢，而後悔其泣也。予惡乎知夫死者不悔其始之蘄生乎？夢飲酒者，旦而哭泣，夢哭泣者，旦而田獵。方其夢也，不知其夢也；夢之中又占其夢焉；覺而後知其夢也。且有大覺，而後知此大夢也；而愚者自以爲覺，竊竊然知之，君乎牧乎固哉！」由此可知莊子對死生的觀念，是視爲「一致」的，所以在大宗師中，又說：「夫大塊載我以形，勞我以生，佚我以老，息我以死，故善我生者，所以善我死也」。

後來莊子妻死，惠子去弔他，莊子則方箕踞鼓盆而歌。惠子說：「與人居



長子老，身死不哭，亦足矣；又鼓盆而歌，不亦甚乎？」莊子說：「不然！自其始死也，我獨何能無慨然？察其始而本無生；非徒無生也，而本無形；非徒無形也，而本無氣。雜乎芒芴之間，變而有氣，氣變而有形，形變而有生，今又變而之死，是相與爲春夏秋冬夏四時行也。人且偃然寢於巨室，而我嗷嗷然隨而哭之，自以爲不通乎命，固止也」。及莊子將死，弟子欲厚葬他，他說：「我以天地爲棺槨，以日月爲連璧，星辰爲珠璣，萬物爲齋送，吾葬具豈不備耶？何以加此」？弟子說：「吾恐烏鳶之食夫子也」。莊子說：「在上爲烏鳶食，在下爲螻蟻食，奪彼與此，何其偏也」？於此更見莊子的「人生觀」是持「生死一貫」之理的。

(三)莊子對於「修養」的方法，在乎「心氣恬靜」，「合自然」，「泯私智」。所以應帝王篇中，有曰：「游心於淡，合氣於漠，順物自然而無容私焉，而天下治矣」！所謂「游心於淡」，便是「無思」的意思；所謂「合氣於漠」

「，便是「無爲」的意思；「無思」以養其心，「無爲」以養其體，那便「修養」的要道了！又在繕性篇中，他論古人修養的方法道：「古之治道者：以恬養知，生而無以知爲也，謂之「以知養恬」。知與恬交相養，而和理出其性」。

。馬蹄篇中，亦說：「至德之世：其行填填，其視顛顛；常是時也，山無蹊隊，澤無舟梁，萬物羣生，連屬其鄉，禽獸成羣，草木遂長；是故禽獸可係羈而遊，鳥鵲之巢可攀援而闕。夫至德之世，同與禽獸居，族與萬物並，惡乎知君子小人哉？同乎無知，其德不離；同乎無欲，是謂素樸；而民性得矣」。這是莊子對於「修養」的意見。

（四）莊子對於「生物進化」的見解，很有合乎現代「生物學家」的學說。其在秋水篇中說：「物之生也，若騖若馳，無動而不變，無時而不移，何爲乎？何不爲乎？夫固將自化」。這「自化」二字，是莊子「生物進化論」的大旨。又寓言篇中說：「萬物皆種也，以不同形相禪。始卒若環，莫得其倫。是謂

天均」。這是說「物種的由來」；可和至樂篇的末章參看。至樂篇中說：「種有幾。得水則爲蠶。得水土之際，則爲蠃蟻之衣。生於陵屯，則爲陵鳥。陵鳥得鬱棲，則爲鳥足。鳥足之根爲蟻螻。其葉爲胡蝶。胡蝶，胥也，化而爲蟲，生於竈下，其狀若脫，其名爲雛掇。雛掇千日，爲鳥，其名爲乾餘骨。乾餘骨之沫爲斯彌，斯彌爲食醯。頤輅，生乎食醯。黃輓，生乎九猷。蒼丙，生乎腐蠶。羊奚比乎不筍，久竹生青寧。青寧生程。程生馬。馬生人，人又反入於機。萬物皆出於機，皆入於機」。這就是寓言篇所說：「始卒若環，莫得其倫」了。這都是莊子論生物天然的變化，所以叫做「天均」。

這種「生物進化論」，說萬物的進化，都是自生自化，並無主宰的。所以齊物論中借影子作譬喻道：「吾有待而然者耶？吾所待，又有待而然者耶？」又知北游篇說：「有先天地生者，物耶？物物者，非物。物出不得先物也。猶其有物也。猶其有物也，無已」。這是莊子對於「萬物有個主宰的天」之說，

極端否認的。至莊子對於生物的「生存論」，是未嘗言及「自動的適合」，但說及「被動的適合」而已。故在天運篇中說：「夫鶴不日浴而白，烏不日黔而黑」。又秋水篇中說：「化其萬化，而不知其禪之者。焉知其所終？焉知其所始？正而待之而已耳」。這些地方，莊子的「生物進化論」，還有缺點咧！此外，他既說「生物進化都由自化，並無主宰」；那末請問萬物何以要變化呢？這話莊子書中，卻不會明白回答。而在齊物論中說：「惡識所以然？惡識所以不然？」他竟承認不能回答這個問題了。這也是一個缺點。

(五)莊子對於「名學」的理論，都取「中正」的態度。他本不是「名家」，然以目見當時「儒」「墨」之爭正烈，於是以旁觀的地位，見其各有是非，各有長短，便不得不別具一種見解，以辯證他們的是非。故在齊物論中說：「道惡乎隱而有真偽？言惡乎隱而有是非？道惡乎往而不存？言惡乎存而不可？道隱於小成，言隱於榮華。故有「儒」「墨」之是非，以是其所非，而非其所

是』。「小成」，是一部分不完全的；「榮華」，是表面上的浮詞。因爲所見不遠，不能見真理的全體，又因語言往往有許多不能免的「障礙」「陷阱」，以致「儒」「墨」兩家，各是其是而非他人所是，各非其非而是他人所非。其實都錯了——這是莊子對於「儒」「墨」兩家辯論的批評。

又莊子不信辯論可以定是非；他以爲所見有偏，故有爭論；爭論既起，愈爭則偏見愈深，致不能分是非真僞。所以他在齊物論中說：「既使我與若辯矣；若勝我，我不若勝，若果是也？我果非也耶？我勝若，若不我勝，我果是也？而果非也耶？其或是也，或非也耶？其俱是也，其俱非也耶？我與若不相知也，則人固受其豎闢，吾誰使正之？使同乎若者正之，既與若同矣，惡能正之？使同乎我者正之，既同乎我矣，惡能正之？使異乎我與若者正之，既異乎我與若矣，惡能正之？使同乎我與若者正之，既同乎我與若矣，惡能正之？然則我與若與人俱不能相知也，而待彼也耶？」這是莊子對於「消極」的一種辯證

又莊子以爲人的爭論，由於有偏蔽不見的地方；若能透澈事理，那便無所用其爭論了。故在齊物論中曰：「欲是其所非，而非其所是，則莫若以明」。又曰：「物無非彼，物無非是，自彼則不見，自知則知之。故曰，彼出於是，是亦因彼。彼是方生之說也。雖然，方生方死，方死方生，方可方不可，方不可方可。因是因非，因非因是。是以聖人不由而照之於天，亦因是也。是亦彼也，彼亦是也。彼亦一是非，此亦一是非，果且有彼是乎哉？果且無彼是乎哉？」又說：「彼是莫得其偶，謂之道樞。樞始得其環中，以應無窮。亦一無窮，非亦一無窮也。故曰，莫若以明」。蓋天下的是非，也有隨時勢而變遷的。故莊子謂「是亦一無窮，非亦一無窮也」。

秋水篇說：「昔者堯舜讓而帝，之噲讓而絕。湯武爭而王，白公爭而滅。由此觀之，爭讓之禮，堯舜之行。貴賤有時，未可以爲常也。……故曰，師是

而無非，師治而無亂乎？是未明天地之理，萬物之情者也』。由是更可見是非善惡，是隨時勢而變化的。然則是非既不能斷定，那我人仍不得不聽其自然了。故齊物論中又說：『可乎可，不可乎不可。道行之而成，物謂之而然。惡乎？然於然。惡乎不然？不然於不然。物固有所然，物固有所可。無物不然，無物不可』。以上兩節，都是莊子對於「積極」的一種辯證。

總之，莊子的學說，是抱「出世主義」的。所以他雖與世俗相處，卻獨與天地精神往來，上與「造物」者游，而下與「外死生」「無終始」者爲友。其天下篇有曰：『寂寞無形，變化無常。死與生與？天地並與？神明往與？芒乎何之？忽乎何適？萬物畢羅，莫足以歸：——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。莊周聞其風而悅之。以謬悠之說，荒唐之言，無端崖之辭，時恣縱而不儻，不以臆見之也。以天下爲沈濁不可與莊語，以卮言爲曼衍，以重言爲真，以寓言爲廣。獨與天地精神往來，而不敖倪於萬物。不譴是非，以與世俗處。……上與造物者

游，而下與外死生無終始者爲友。其於本也，弘大而辟，深閔而肆。其於宗也，可謂稠適而上遂矣。雖然，其應於化而解於物也，其理不竭，其來不脫，芒乎昧乎，未之盡者』。這一段文字，雖似爲後人的僞撰，然議論「簡切精當」，很足以見莊子學說的大概情形。

### 三 研究莊子的參考書

欲研究莊子，當先看註莊子的書。「莊子注」，以郭象爲最古。按世說新語曰：「註莊子者數十家，莫能究其旨統。向秀於舊註外，別爲解義，妙演奇致，大暢玄風。惟秋水至樂二篇未竟，而秀卒。秀子幼，其義零落，然頗有別本遷流。象爲人行薄，以秀義不傳於世，遂竊以爲己註；乃自註秋水至樂二篇，又易馬蹄一篇；其餘衆篇，或點定文句而已。其後秀義別本出，故今有向郭二莊，其義一也」。晉書郭象本傳中，亦採用此段文字，絕無異語。據後人所



考校的，亦皆以爲誠然。此「註」，與列子「張湛註」，皆善言「名理」，似勝王弼的「易註」及「老子註」；——兼可考見魏晉人的「哲學」，實在是一部可寶的書！

此外四庫全書中所著錄的，有宋褚伯秀所撰的南華真經義海纂微一百六卷。纂郭象，呂惠卿，林疑獨，陳祥道，陳景元，王雱，劉概，吳儔，趙以夫，林希逸，李士表，王旦，范元應十三家之說。而斷以己意，謂之管見。四庫提要，說牠：「宋以前解莊子者，梗概略具於是」。明焦竑，有莊子翼八卷，體例和他所著的老子翼相同。雖四庫提要說牠不如彼書之精，然亦多存舊說。近人的註釋，則有郭慶藩的莊子集釋，王先謙的莊子集解。郭慶藩書，兼載郭象註，及唐成玄英疏；更集衆說，加以疏釋，頗見詳備。王氏書，較郭氏爲略，這因他著書在郭氏後，不取重複，故但說明大意而止。

### 丙 列子

## 一 列子概略

列子書八卷，凡二十篇；今所傳的，祇有劉向所校定的八篇。舊題，周鄭人列禦寇所撰。按列禦寇的事蹟，多見於莊子。但莊子書多寓言，不盡可據。惟讓王篇中，載有「拒子陽之賜」一事，又見呂氏春秋，裏面的情節，還覺可信。其言曰：「子列子窮，容貌有飢色。客有言之於鄭子陽者曰，「列禦寇蓋有道之士也，居君之國而窮，君無乃不好士乎？」鄭子陽即令官遺之粟。子列子見使者，再拜而辭。使者去，子列子入。其妻望之而拊心曰，「妾聞爲有道者之妻子，皆得佚樂。今有飢色，君過而遺先生粟；先生不受，豈不命耶？」子列子笑謂之曰，「君非自知我也，以人之言而遺我粟至，其罪我也。且又以人之言，此吾所以不受也」其後，民果作難而殺子陽」。列子一生的事蹟，只有這一條罷了。

此外，莊子中如至樂，達生，田子方，列禦寇諸篇，都載有列子的事蹟，大半是些迷離惝怳之言，不過借他的名以說哲理而已，於他的身世，是毫不相干的。太史公的史記，歷傳周秦諸子，載老莊而獨不及列子。漢書藝文志，道家類，載列子八篇，註曰：「名圍寇，先莊子，莊子稱之」。班固的記述，蓋本於劉向書錄。劉向說：「列子者，鄭人也，與鄭繆公同時，蓋有道者也；其學本於黃帝老子」。按繆公當係緡公之誤。柳宗元辨列子篇，有曰：「鄭繆公在孔子前幾百載；禦寇書言鄭殺其相駟子陽，則鄭緡公二十四年，當魯繆公之十年；向蓋因魯繆公而誤爲鄭爾」——更按鄭緡公二十五年，當周安王之四年，亦即在孟子見梁惠王之前六十一年；莊子和孟子同時，可見列子的時期，是先於莊子了！

今所傳的列子八篇：天瑞第一，黃帝第二，周穆王第三，仲尼第四，湯問第五，力命第六，楊朱第七，說符第八。劉向說牠：「穆王湯問二篇，迂誕恢

詭，非君子之言也。至於力命篇，一推分命；楊朱篇，惟貴放逸；二義乖背，不似一家之書；然各有所明，亦有可觀者」。宋濂說牠：「書本黃老言，決非禦寇所自著，必後人蒼萃而成者。中載孔穿，魏公子年，及「西方聖人」之事，皆出禦寇後。天瑞黃帝二篇，雖多設辭，而其「離形去智，泊然虛無，飄然與大化游」，實「道家」之要言。至於楊朱，力命，則「爲我」之意多；疑卽古楊朱書，其未亡者，剿附於此」。這是古人對於此書的批評。

又此書，前列「張湛序」，說明得書的源流，殊不可信。其云：「所明往與「佛經」相參，大同歸於老莊」。又說：「屬辭引類，特與莊子相似。莊子，慎到，韓非，尸子，淮南子，玄示指歸，多稱其言」。這些話，簡直是像他自己的招供。「佛經」初入中國的時候，原有以其言與老莊相參的；一以爲同，一以爲異，兩派爭論很烈。湛大概亦因「佛」與老莊之道爲可通，乃僞造此書，以通兩者之郵的。他所說「莊子慎到等多稱其言」，這正是湛造此書時

的取材。然此固不獨列子如是。凡周秦諸子，大都不自著書；其書皆後人采綴而成；采綴時，豈能略無附益，特其書出有早晚罷了。故此書除「思想」與「佛經」相同，非中國所固有者外，仍可認牠爲古書的。

## 二 列禦寇的學說

列子一書，既多疑其爲後人蒼萃以成，其間自不能有一貫的理論。故欲論其「學說」，很多困難。據戰國策的韓策中，似有一段記載列子之學說的，其言曰：

「史疾爲韓使楚，楚王問曰：「客何方所循」？曰：「治列子圍寇之言」。曰：「何貴」？曰：「貴正」。王曰：「正亦可爲國乎」？曰：「可」。王曰：「楚國多盜，正可以圍盜乎」？曰：「可」。曰：「以正圍盜奈何」？頃間，有鵠止於屋上者。曰：「請問楚人謂此鳥何」？王

曰：「謂之鵠」。曰：「謂之鳥，可乎」？曰：「不可」。「今王之國，有令尹司馬典令，其任官置吏，必曰廉潔勝任。今盜賊公行，而弗能禁也，此鳥不爲鳥，鵠不爲鵠」。

這完全是儒家的「正名說」，我們由此可以知道，列禦寇的學說，對當時影響不深，所以稍後的人，便可任意附會。今再就現行的列子中，採其「學說」之可供討論的，分述於下：

### (一) 懷疑主義

列子書很多與莊子相同，最富於「懷疑」的色彩。他的根本觀念，不承認我人的知識，足以知事實的真相。如天瑞篇中說：「言天地壞者亦謬，言天地不壞者亦謬；壞與不壞，吾所不能知也。雖然，彼一也，此一也；故生不知死，死不知生；來不知去，去不知來」。此正和莊子齊物論中所云：「惡識所以然，惡識所以不然」的論調一樣。

我人知識，既不能知事的真相，那末是非善惡，遂無一定的標準。周穆王

篇有一節，最能表示此種思想，其言曰：「秦人逢氏有子，少而惠。及壯，而有迷罔之疾：聞歌以爲哭，視白以爲黑，嚮香以爲朽，嘗甘以爲苦，行非以爲是；意之所之，天地四方，水火寒暑，無不顛倒焉者。……其父之魯過陳，遇老聃，因告其子之證。老聃曰：「汝庸知汝之子術乎？今天下之人，皆惑於是非，昏於利害，同疾者多，固莫有覺也。且一身之迷，不足傾一家，一家之迷，不足傾一鄉，一鄉之迷，不足傾一國，一國之迷，不足傾天下；天下盡迷，孰傾之哉？向使天下之人，其心盡如汝子，汝則反迷矣。哀樂，聲色，臭味，是非，孰能正之？」？」

是非善惡，既無一定，則風俗道德，亦惟多數人行之，習焉而不以爲怪了。其在湯問篇中，有曰：「越之東，有趣木之國：其長子生，則鮮而食之，謂之宜弟；其大父死，負其大母而棄之，曰：「鬼妻不可與處」。楚之南，有炎人之國：其親戚死，斃其肉而棄之，然後成爲孝子。此上以爲政，下以爲俗，

而未足爲異」。這一段話，便是說一切風俗道德，並非有一定不易的真理。一定不易的真理，有否且未可必；卽有之，亦非吾人知識之所能及，世界上事事物物，儘有我所不可思議者，吾人正不必拘於成見，有所執着。此卽爲列子中「懷疑主義」的結論。

(二) 宇宙觀 列子書中的「宇宙觀」，爲一種「輪化論」。他以爲宇宙間萬物，是生滅變化，循環往復而沒有止時的。故在天瑞篇中說：「有生，不生；有化，不化。生者不能不生，化者不能不化，故常生常化」。卽謂宇宙萬物，依大自然的陶運而常生常化的。又說：「不生者疑獨，不化者往復；往復其際不可終，疑獨其道不可窮」。又說：「易變而爲一，一變而爲七，七變而爲九；九變者究也，復變而爲一」。這便和莊子寓言篇中所說的：「萬物皆種也，以不同形相禪；始卒若環，莫得其倫；是謂天均」同意。

宇宙間萬物：既依「因果律」之相推，而「自生自化，自形自色，自智自



力，自消自息」，那自然不承認有「主宰」者存乎其間。故說符篇中說：「齊田氏祖於庭，食客千人。中坐有獻魚雁者，田氏視之乃歎曰：『天之於民厚矣！殖五穀，生魚鳥，以爲之用』；衆客和之如響。鮑氏之子年十二，預於次，進曰，『不如君言！天地，萬物，與我，並生類也。類無貴賤，徒以智力大小而相制，迭相食，非相爲而生之。人取可食者而食之，豈天爲人生之？且蚊蚋嚼膚，虎狼食肉，豈天本爲蚊蚋生人，虎狼生肉哉！』」？此正和達爾文「生存競爭，優勝劣敗」之說，不謀而相合。不過列子書中，並不取「進化論」的思想；而主張「輪化」，是其不同之處。

(三)定命觀 列子書既主張「輪化」，以爲宇宙萬物，各有定分，秩然流轉而不能過。故在天瑞篇中說：「天有所短，地有所長，聖有所否，物有所通；何則？生覆者不能形載，形載者不能教化，教化者不能違所宜，宜定者不出所位。故天地之道，非陰則陽；聖人之教，非仁則義；萬物之義，非柔則剛；

此皆隨所宜而不能出所位也」。這是說天地萬物，受必然的支配，一定而不可易。由此基本觀念，以樹立他的「運命說」。其力命一篇，設爲「力」與「命」的問答，謂人的窮通，壽夭，貴賤，貧富，一出於「命」，非人力之所能爲；這亦未免太「迂惑」了！

(四)修養論 列子全書的根本旨趣，則在於「修養法」的倡導。其言「輪化」，言「定命」，言「羣有至虛，萬品終滅」，無非欲使人去「我之執見」，無心而合於自然的大道。觀其在仲尼篇中，述列子「修養」之道曰：「子列子之學也，三年之後，心不敢念是非，口不敢言利害，始得老商一眄而已。五年之後，心更念是非，口更言利害，老商始一解顏而笑。七年之後，從心之所念，更無是非，從口之所言，更無利害，夫子始一引吾並席而坐。九年之後，橫心之所念，橫口之所言，亦不知我之是非利害歟？亦不知彼之是非利害歟？外內進矣。……心凝形釋，骨肉都融，不覺形之所倚，足之所履，心之所念，

言之所藏；如是而已」。凡此進退，屈伸，動靜，語默，一任自然而無所容心，便是列子書中所言「修養」的要訣。

總之，此書大旨，和莊子相類。精義雖不及莊子之多，而其文較莊子易解，很足與莊子相參證。——讀莊子有不能解的，先讀此書最好——其陳義有較前人爲進步的，如湯問篇：「湯問於夏革，曰：「古初有物乎」？夏革曰：「古初無物，今惡得物？後之人將謂今無物，可乎」？湯問曰：「然則物無先後乎」？夏革曰：「物之終始，初無極已。始或爲終，終或爲始，惡知其紀？自物之外，自事之先，朕所不知也」。按古人論宇宙原始的，大都以爲有氣而後有形，有形而後有質，此皆「宇宙論」中語。本節中，明「人能知有，不能知無；「時間」的起止，「空間」的際限，實非人所能知；人之所知，實以「認識」所及爲限」；卻已深入「認識論」的堂奧了。這是「佛學」輸入後始創的意義！

### 三 研究列子的參考書

列子一書，在唐朝天寶元年的時候，尊稱爲「冲虛真經」；宋朝景德中，更加「至德」二字，故又稱「冲虛至德真經」；列於道藏。自來註莊子書的很多，列子，則祇有晉張湛註八卷，孤行於世。唐殷敬順，就張湛之「註」，加作「釋文」，本各自爲書的。及元明以來的刻本，都以「釋文」入「註」，二者遂混淆不辨。清汪繼培，得影宋鈔本，又錄「釋文」單行本於道藏，據以參校，二書始各還其舊。此外參校之本尙多，實以此書爲最善之本，可供學者的參考。

又有唐盧重元註一種，可惜唐書藝文志以下，都不著錄！鄭樵通志，始論及之。其書有陳景元序，謂得之徐靈府。清秦思復，得之金陵道院，重刻之。然今所傳文子續義，亦出徐靈府，而其書殊不可信，那末此書恐亦非唐時物了。

此外，尚有：林希逸口義八卷，宋徵宗義解六卷，江通解二十卷，及高守元之錄四解二十卷。清儒之治列子的，有盧文弨之拾補一卷，俞樾之平議一卷，孫詒讓之札迻數條。又有日儒諸葛澁之列子考一冊。以上讀書，都足以供研究列子者，參考之用。

### 第三章 法家類

「法家」和「道家」，同出於一源，而得其「刻忍」的一道。所以管子一書，或列於「道家」，或列於「法家」，即其明證。按「道家」之學，雖徵之於實，然亦非守實而不變；惟無爲而無不爲，必相時而後動，無躁進以希功的。大概「道家」的主旨，最善於「忍」，所謂「不好名」，「不尙賢」，「不貴難得之貨」，「不見可欲」云云，都足見非極「善忍」的，斷不能爲此。原來「道家」之所以以善忍爲能事，因老子生當亂世，不敢放論以招禍，故以「

忍辱」爲高；這也許是「明哲保身」的良法。然大凡能忍天下之所不能忍的，其心必極殘忍，故申韓之徒宗之，一變而爲「刻薄寡恩」的言行。「法家」的一派，卽於此以立。

太史公史記，以老莊申韓合傳，稱申韓的慘馱少恩，皆原於道德之意。韓非著書，亦有解老喻老之篇。管子一書，漢志列於「道家」，隋志以後，則入於「法家」。而慎子亦「法家」之徒，荀子說他「蔽於法，而不知賢」；楊倞註，則謂其「術本黃老，歸刑名，多明不尙賢不使能之道」。太平御覽引慎子語曰：「昔者天子手能衣而宰夫設服，足能行而相者導進，口能言而行人稱辭」。都是合於老子「清淨無爲」之旨的。又「道家」有鄭長者一篇，今韓非書中，每引其言。由此可知「法家」諸人，無一不本於黃老；而亦爲「道」「法」二家同出一源之證。今略舉管子，商子，韓非，尹文子，慎到五人，以爲「法家」學術的代表。試分述於後：

## 甲 管子

### 一 管子概略

管子書，漢志稱八十六篇，而亡其十篇。舊題，春秋時齊大夫管仲所撰。仲字夷吾，史記中有「傳」，不具述。此書最爲難解，而亦最錯雜。漢志以之列「道家」，隋志則入「法家」。今通觀全書，自以「道」「法」兩家之言爲最多。然其間亦多「兵家」，「縱橫家」之言，又雜以「儒家」及「陰陽家」語。此外又有「農家」言，如輕重諸篇，論「生計學理」，大率爲「重農輕商」者是。然則就牠內容的性質說，似又近於「雜家」了。

今所傳管子中，自牧民至幼官圖，凡九篇，爲經言。自五輔至兵法，凡八篇，爲外言。自大匡至戒，凡九篇，爲內言。自地圖至九變，凡一十八篇，爲短語。自任法至內業，凡五篇，爲區言。自封禪至問霸，凡一十三篇，爲雜篇。

。自牧民解至明法解，凡五篇，爲管子解。自臣乘馬至輕重庚，凡十九篇，爲管子輕重。其中已亡失的：有王言，謀失，正言，言昭，終身，問霸，牧民解，問乘馬，輕重丙，輕重庚等十篇。而封禪一篇，注云：「元篇亡，今以司馬遷封禪書所載管子言補之」。則此篇亦非原文了。

## 二 管子的批評和考證

管子一書，內容極爲複雜；故欲論其一貫的「學說」，也很困難。不過牠所含有的「法理學」，卻是很值得研究的。今且就現行的管子，加以批評。

近人胡適之說：「管子這書，定非管仲所作，乃是後人把戰國末年一些「法家」的議論，和一些「儒家」的議論，——如內業篇，弟子職篇——和一些道家的議論，——如白心，心術等篇——還有許多夾七夾八的話，併作一書；又偽造了一些桓公與管仲問答諸篇，又雜湊了一些紀管仲功業的幾篇；遂附會爲



管仲所作。今定此書爲假造的，證據甚多，單舉三條：

(1) 小稱篇，記管仲將死之言，又記「桓公之死」。管仲死於西歷前六四三年。小稱篇，又稱「毛嬙西施」。西施，當吳亡時還在。吳亡，在西歷前四七二年。離管仲已百七十年。此外，如形勢解說「五伯」，七臣七主說「吳王好劍，楚王好細腰」。皆可見此書爲後人僞作。

(2) 立政篇說，「寢兵之說勝，則險阻不守；兼愛之說勝，則士卒不戰」。立政九敗兩篇，其解說「兼愛」道，「視天下之民如其民，視人國如吾國。如是，則無并兼攘奪之心」。這是明指墨子的說，然卻遠在管仲以後了。

(3) 左傳，紀子產鑄刑書，叔向極力反對。過了二十幾年，晉國也作刑鼎，鑄刑書，孔子也極不贊成。這都在管仲死後一百多年。若管仲生時，已有了那樣完備的「法治學說」，何以百餘年後，賢如叔向孔子，竟無一

毫「法治觀念」？何以子產答叔向書，也只能說，「吾以救世而已」？爲什麼不能利用百餘年前已發揮盡致的「法治學說」？這可見管子書中「法治學說」，乃是戰國末年的出產物，決不是管仲時代所能突然發生的。全書的文法筆勢，也都不是老子孔子以前能產生的。卽以論「法治」諸篇看來，如法法篇，兩次說，「春秋之記，臣有弑其君，子有弑其父者矣」。可見是後人僞作的了。

按上胡氏之說，是根據管子全書的內容而加以評斷的。的確此書的本身，發生了疑問。況且管仲生當老子孔子之前一百多年，已有那樣規模廣大的哲學。這與老子以後，一步一步，循序漸進的思想發達史，完全不合。故認管子爲真書，便把「諸子學說」直接間接的「淵源」，「系統」，一齊推翻。

清儒紀昀氏，在四庫提要中說：「管子非一人之筆，亦非一時之書。以其言「毛嬙西施」，「吳王好劍」推之，當是春秋末年。今考其文，大抵後人附

會，多於仲之本書。其他姑無論；即仲卒於桓公之前，而篇中處處稱桓公，其不出仲手，已無疑義矣。書中稱經言者九篇，稱外言者八篇，稱內言者九篇，稱短語者十九篇，稱區言者五篇，稱雜篇者十一篇，稱管子解者五篇，稱管子輕重者十九篇。意其中孰爲手撰？孰爲記其緒言？如「語錄」之類；孰爲述其軼事？如「家傳」之類；孰爲推其義旨？如「箋疏」之類；當時必有分別。觀其五篇明題管子解者，可以類推。必由後人混而一之，致滋疑竇耳」。又說：李善註陸機猛虎行曰，江邃釋，引管子云：「夫士懷耿介之心，不蔭惡木之枝。惡木尙能恥之，況與惡人同處」。今檢管子，近亡數篇，恐是亡篇之內，而遽見之，則唐初已非完本矣。是紀氏對於此書，也深致懷疑的。

又按明儒宋濂在諸子辨中說：「是書，非仲自著也。其中有絕似曲禮者，有近似老莊者，有論霸術而極精微者，或小知自私而其言至卑污者，疑戰國時人采掇仲之言行，附以他書成之。不然，「毛嬙西施」，「吳王好劍」，「威

公之死，五公子之亂，事皆出仲後，不應豫載之也」。又說：「先儒之是仲者，稱其謹政令，通商賈，均力役，盡地利，既爲富強，又頗以禮「禮義廉恥」，化其國裕如。心術白心之篇，亦嘗側聞「正心誠意」之道。其能一匡天下，致君爲五伯之盛，宜矣。其非仲者，謂先王之制，其盛極於周；后稷，公劉，大王，王季，文，武，成，康，周公，之所以制周者，非一人之力，一日之勤，經營之難，積累之素；況又有出於唐虞夏商之舊者矣。及其衰也，而仲悉壞之，何仲之不仁也」。又說：「然則仲何如人？曰，人也！功首而罪魁者也」。這是宋氏對於管子的批評和考證。

總之，管子的非出仲手，毫無疑義。大抵古書之存於今者，多出於叢殘綴輯之餘，原有分別，爲後人所混，亦理之常有。然古代學術，多由口耳相傳。一家之學未必有首尾完具之書，而此書的錯雜特甚；與其屬於道法，不如稱牠爲「雜家」。又其述「制度」，多與周官相合。制度不可虛造的，卽或著書

者意存改革，不盡與故事相符，亦必有所原本。今此書所述的「制度」，因不能斷爲管子之舊，也不能決其非原本於管子；然則此書也許是齊地學者之言，後人彙輯以成書。法法篇中，有「臣度之先王」云云，那是治此學者的「奏議」，而後人直錄之，這更可見其「雜」了！

### 三 研究管子的參考書

管子一書，多古字古言；又其述「制度」的地方太多，不能以空言來解釋，故極難治。舊傳有房玄齡的管子註。晁公武以爲尹知章所記。今按四庫提要說：『唐書藝文志，玄齡註管子，不著錄，而所載有尹知章註管子三十卷。則知章本未記名，殆後人以知章人微，玄齡名重，故題之以炫俗耳』。然其「註」極淺陋，前人已多譏議牠了。

管子書，除此「註」而外，明劉績，有管子補註二十四卷。四庫提要稱牠

：「雖其循文詮解，於訓詁亦罕所考訂；而推求意義，務求明愜，較原註所得，則已多矣」。今通行的趙用賢校本，亦已將牠擇要列入。清人校釋的，除王念孫的讀書雜誌，俞樾的諸子平議而外，又有洪頤煊的管子義證，戴望的管子校正，以及近人章炳麟的管子餘義三書；然其中不可通曉的，還是很多咧。

## 乙 商子（附尸子）

### 一 商子概略

商子，亦稱商君書；舊題，秦公孫鞅所撰。漢書藝文志，稱「法家」商君書二十九篇。隋志，及新舊唐志，皆稱五卷。鄭樵通志，謂二十九篇，亡其三。直齋書錄解題，謂二十八篇，亡其一。嚴萬里得元刻本，凡二十六篇。今所傳商子，凡五卷，二十六篇，而其第十六篇，第二十一篇，皆有錄無文，故實得二十四篇。鞅，史記有「傳」，今不具錄。惟本書中，開卷便稱孝公之諡，

則周氏涉筆，謂其「書不出軼手」，卻很可信。然其文詞，峻厲刻深，雖非軼作，亦必爲其徒述說之，非秦以後的人所做的。

商子二十六篇：更法第一，記孝公平畫，與史記所載相同。墾令第二，主抑商廢學以重農。農戰第三，主使民求官爵以農戰。去強第四，主峻刑法。說民第五，主嚴刑重農戰之論。算地第六，言任地之法。開塞第七，首爲原君之論，下爲主嚴刑之論。壹言第八，言尙農戰，下辯說，技藝，杜私門。錯法第九，論賞罰，戰法第十，立本第十一，兵守第十二，三篇皆論兵事，多闕誤，難讀。斬令第十三，言任人當以功，不當以言。修權第十四，言治國者三：曰法，曰信，曰權。徠民第十五，言招徠人民之法。刑約第十六，已亡。賞刑第十七，言聖人之爲國，壹賞，壹刑，壹教。畫策第十八，言勝敵必先自勝。境內第十九，言戶籍及軍爵。弱民第二十，言民強則國弱，民弱則國強之意。第二十一，闕。外內第二十二，言重農戰之理。君臣第二十三，言君不可釋法。

禁使第二十四，主勢治。慎法第二十五，言人主御下之術。定法第二十六，言立法，行法，及司法之官吏。以上所述，是商子全書的大概情形。

## 二 商子的批評和考證

商子一書，後人之都說牠不是商鞅自作的。紀昀氏在四庫總目中說：「今考史記，稱孝公卒，太子立，公子虔之徒，告鞅欲反，惠王乃車裂鞅以徇。則孝公卒後，鞅即逃死不暇，安得著書？如爲平日所著，則必在孝公之世，又安得開卷第一篇，即稱孝公之謚？殆「法家」者流，掇鞅餘論，以成是編。猶管子卒於齊桓公前，而書中屢稱桓公耳。諸子之書，如是者多；旣不得撰者之名，則亦姑從其舊，仍題所託之人矣」。按上紀氏之言，對於商子書的懷疑，確有見地。

近人胡適之，他於此書，也有一段很好的「批評」和「考證」。他說：「



衛人公孫鞅入秦，見孝公，勸他變法。孝公用他的話，定變法之令，「設告相坐而責其實，連什伍而同其罪。賞厚而信，刑重而必」。公孫鞅的政策，只是用賞罰來提倡實業，提倡武力。這種政策，功效極大，秦國漸漸富強，立下後來吞并六國的基礎。公孫鞅後封列侯，號商君；但他變法時結怨甚多，故孝公一死，商君遂遭車裂之刑而死。商君是一個大政治家，主張用嚴刑重賞來治國。故他立法：「斬一首者爵一級，欲爲官者爲五十石之官；斬二首者爵二級，欲爲官者爲百石之官」。又，「步過六尺者有罰，棄灰於道者有刑」。這不過是注重刑賞的政策，與「法理學」沒有關係。這是他對於商君書的批評。

他又說：「今世所傳商君書二十四篇，乃是商君死後的人所假造的書。如徠民篇說，「自魏襄以來，三晉之所亡於秦者，不可勝數也」。魏襄王死，在西歷前二九六年，商君已死四十二年，如何能知道他的謚法呢？徠民篇又稱「長平之勝」，此事在前二六〇年，商君已死七十八年了。書中又屢稱秦王。秦

稱王，在商君死後十餘年。此皆可證商君書是假書。商君是個實行的政治家，沒有「法理學」的書」。這是他對於商君書的考證。

此外明儒宋濂，也有一段批評道：「鞅好刑名之學，秦孝公用之，遂致富強，後卒以反誅。今觀其術，以「勸耕」「督戰」爲先務；墾草之令，農戰之法，至嚴至峻也。然不貴學問以愚民，不令豪傑務學詩書；其毒流至嬴政，遂大焚詩書百家語，以愚天下黔首，鞅實啓之，非特李斯過也。議者不是之察，尙摘其「商農無得糴糶，貴酒肉，重租」之語，以爲疵病。是猶舍人殺肢之罪，而問其不冠以見人，果何可哉！」這是就其人以批評其書的。

### 三 研究商子的參考書

商君書的精義，雖不及管子和韓非子之多，然細察內容，要亦爲可寶的古書。全部的宗旨，盡於「一民於農戰」一語。至其中可以考見「古制」，及「

古代社會情形」的地方很多，讀「子書」的，不可不看此書。所惜者，自來註此書的很少；祇有朱師轍商子解詁一書，最便觀覽。

## 附 尸子

尸子書，凡二十篇，舊題，戰國時，楚尸佼撰。按史記孟荀列傳：「楚有尸子」。而漢志「雜家」，稱：「尸子二十篇。名佼，魯人。秦相商君師之。鞅死，佼逃入蜀」。是佼本魯人，云楚人者，因魯後屬於楚，故司馬遷遂以他爲楚人。此書，隋志中稱亡其九篇，是原書在唐時已闕。宋尤氏書目，尙有傳本。元明以來，絕無著錄。大概全書已盡佚了。王應麟漢志考證，說李淑邯鄲書目存四卷。館閣書目止存二篇，合爲一卷，其本又不傳於後。清時所傳的，凡有三本，（一）震澤任氏本，（二）元和惠氏本，（三）陽湖孫氏本。汪繼培以三本參校，以羣書治要所載爲上卷，諸書稱引與之同者，分註於下；其不載治要

，散見諸書者爲下卷；引用違錯，及各本誤收者，別爲存疑附於後；實爲最善之本！

按尸子書，本列於「雜家」。然尸子曾爲商君師，商君的謀事畫計，立法理民，未嘗不與他共同規畫的。但是商君爲「法家」，行變古之政，亦以見尸子之學是近於「法家」的。劉勰說牠「兼總雜術，術通而文鈍」。據今所輯成的，十之七八皆「儒家」言，大概亦如呂覽兼總各家而偏於「儒」。然其文極樸茂，或非劉勰所解耳。又此書雖闕佚很多，然單詞碎義，足以取證「經」「子」的，實屬指不勝屈。觀其分篇和發蒙篇中所說，尤多足以通「儒」「道」「名」「法」四家之郵。至若分篇所說：「言者，百事之機也，聖王正言於朝，而四方治矣」。實爲易繫辭傳「言行者，君子之樞機」一節絕好注腳。又如仁意篇曰：「舜無爲也，而天下以爲父母，愛天下莫甚焉」。亦足與論語「無爲而治者，其舜也與」相補足。此外典制故實，足資考證的，還很不少咧。

## 丙 韓非子

### 一 韓非子概略

韓非子，漢志稱五十五篇。而隋書，新舊唐書，宋史志，皆稱二十卷；與今所傳本相符。舊題，周韓非撰。按非，韓之諸公子，喜「刑名法術」之學，而歸其本於黃老；和李斯同師荀卿的。非曾以書干韓王，王不用；乃觀古來得失之變，作孤憤，五蠹，內外儲，說林，說難等五十五篇，計十餘萬言。秦王見而悅之，急攻韓，得非。斯自以不如非，忌之，便進讒言於秦王，下吏，使自殺。韓非一生的事實，大概如是。

韓非子書，現在多還存在。據史記所說，皆其自撰。但其中很多不可靠的。如初見秦篇，見於戰國策中，乃是張儀說秦王的話，所以勸秦王攻韓的；韓非是韓國的王族，豈有如此不愛國的道理？況且第二篇是存韓。既勸秦王攻韓

，又勸他存韓，是決無之事。第六篇有度，說荆齊燕魏四國之亡。韓非死時，六國都不會亡。齊亡最後，韓非死已多年了。可見韓非子中，定多後人加入的東西。大概古時言「政治」者多家，至「法家」而詳；「法家」的學理，又至韓非而大備。今考非的「學統」所出，有黃，老，申，商，荀卿諸人，韓非實是集「刑名法術」之大成的。故其著書，多非難「儒者」之義，而取「道家」「清靜無爲」之說。

## 二 韓非的「法理學」

「法」字的意義，包含有兩種的說法：(1)說文，「灋，刑也。平之如水，从水；廌，所以觸不直者去之，从廌去。法，今文省」。這個「法」，是「刑罰」之法。(2)說文，「金，古文法，从△，从正」。這個「法」，是「模範」之法。兩字的意義都很古，比較看起來，似乎「模範」的「金」更古。大概古

人用「法」字，起初多含「模範」之義，易蒙卦象曰：「利用刑人，以正法也。」。此明說「用刑人」，即是「用正法」。「刑」是刑範，「法」是模範，「以」即是用。又繫辭傳：「見，乃謂之象，形，乃謂之器，制而用之，謂之法。」。法字，正作「模範」解。

其後「墨家」論法，有三種意義：(1)一切「模範」都是法，如墨子法儀篇，「百工從事者亦有法。百工爲方以矩，爲圓以規，直以繩，正以縣，無巧工不巧，皆以四者爲法」。(2)物事的「共相」，可用物事的「類名」作代表的，也是法。(參看胡適中國哲學史大綱第八篇第二三章)(3)國家所用來齊一百姓的法度，也是法，如墨子辯經篇：「俱所然也者，民若法也」。便是指這一種齊一百姓的制度。由此看來，他已把「法」的意義推廣，將「麼」「金」兩個字合成一字；而法字方才包含「模範標準」的意義，和「刑律」的意義。

法家所主張的「法」，並不是用「刑罰治國」，乃是一種「客觀的標準法

「，要「憲令著於官府，刑罰必於民心」，百姓依這種標準行動，君主官吏依這種賞罰，刑罰不過是執行這種標準法的一種器具而已。這是他所以形成「法理學」的根本之點。中國的「法理學」，雖到周秦時方才發達，但牠的「根本觀念」來源卻很早。今分述韓非子的「法理學」於下：

(一)政治論 韓非的「政治論」，以為政治之道，古今異宜。蓋社會的變遷不同，則制度便不得不異。所以他的主張：舍道德而論法律，非仁義而尚威勢，重進化而反對法古。五蠹篇中說：「上古之世，人民少而禽獸衆，人民不勝禽獸蟲蛇，有聖人作，構木爲巢，以避羣害，而民悅之，使王天下，號曰有巢氏。……是以聖人不期修古，不法常可，論世之事，因爲之備」。又心度篇說：「故治民無常，惟治爲法。法與時轉則治，治與世宜則有功。……時移而治不易者亂」。這是韓非關於「政治論」的大概。

(二)功用主義 韓非的「功用主義」，和墨子的「應用主義」，大旨相同



。不過韓非比墨子的論調，卻更爲激烈些。其五蠹篇說：「故不相容之事，不兩立也。斬敵者受上賞，而高慈惠之行；拔城者受爵祿，而信兼愛之說；堅甲利兵以備難，而美薦紳之飾；富國以農，距敵恃卒，而貴文學之士；廢敬上畏法之民，而養游俠私劍之屬；舉行如此：治強不可得也。……夫治世之事，急者不得，則緩者非所務也。今所治之政，民間之事，夫婦所明知者不用，而慕上知之論，則其於治反矣。故微妙之言，非民務也。……故明主用其力，不聽其言；賞其功，必禁無用」。韓非有此極端的「功用主義」，蓋欲救韓國於垂亡而已。

(三) 法治主義 韓非的「法治主義」，以爲無論什麼骨肉之親，貴賤之別，都是不可以「枉法」的。有度篇說：「法不阿貴，繩不撓曲。法之所加，智者弗能辭，勇者弗敢爭」。又以爲國家的強弱，全在乎法。所以說：「國無常彊，無常弱，奉法者彊則國彊，奉法者弱則國弱」。更以爲人君於用人行賞之

事，也宜一斷之於法，而不可存私見。如有度篇說：『明主使法擇人，不自舉也；使法量功，不自度也』。又說：『國有常法，雖危不亡。夫舍常法而從私意，則臣下飾於智能，則法禁不立矣』。這是韓非的主張「法治」之說。

(四)無爲論 中國的「政治學說」，自古到今，幾沒有一家能逃得出老子的「無爲主義」的。而韓非論人君南面之術，也以「無爲」爲主。其主道篇說：『人主之道，靜退以爲寶，不自操事而知拙與巧，不自計慮而知禮與咎；是以不言而善應，不約而善增』。又揚權篇說：『聖人執一以靜，使名自命，令事自定，不見其采，下故素正。因而任之，使自事之；因而予之，彼將自舉之』。又說：『虛靜無爲，道之情也；參伍比物，事之形也；參之以比物，伍之以合虛，根幹不革，則動泄不失矣』。這是韓非的「無爲」之論。

### 三 研究韓非子的參考書

韓非之學：言「法」的，宗商君；言「術」的，宗申不害。現在申子書，已不傳。世所傳的商君書，雖未必全偽，然偏激太甚，精義反少，遠不及管韓的書。「道家」和「法家」關係最切。原本「道德」之論的，管子最精；發揮「法術」之義的，韓非最善；二書實為「名法家」的大宗。

此書，據唐志，有尹知章註，已亡。今所傳「註」的何犴，謂出李瓚。太平御覽，事類賦，初學記，諸書多引之，則其書當在宋前；然其「註」很不詳備，且有舛誤。「何犴本」刻於元至元三年，明趙用賢以「宋本」校之，知有缺脫。用賢的「刻本」，和明時周孔教的「大字本」，相同。四庫全書據「周本」著錄，而校以「趙本」。然「趙本」實多誤改之處！

清朝吳翊，得朱乾道的「刻本」，為「趙本」所自出。顧廣圻又為之校，而蘇刻之。——顧氏有「識誤」三卷，刻於原書之後——顧氏而外，盧文弨，王念孫，俞樾三家，於此書也有校識。至長沙王先謙，始合諸家的校釋，而成

韓非子集解一書，實最便觀覽，學者不可不讀！

## 丁 尹文子

### 一 尹文子概略

尹文子，漢志稱一篇；隋志稱二卷。舊題，周尹文撰。按四庫提要說：「前有魏黃初末山陽仲長氏序，稱條次撰定，爲上下篇。文獻通考著錄，作二卷。此本亦題大道上篇，下篇，與序文相符，而通爲一卷，蓋後人所合并也。序中所稱熙伯，蓋繆襲之字。其山陽仲長氏，不知爲誰？李淑邯鄲書目，以爲仲長統。然統卒於建安之末，與所云黃初末者不合。晁公武因此而疑史誤，未免附會矣」。案四庫著錄之本，與今通行本同。這篇「序」，恐是偽物。羣書治要引此書，上篇題大道，下篇題聖人，與今本不合，那末今本尙定於唐朝以後的了。

今本所傳的兩篇，精要的議論，多在上篇中。然上篇實包含幾許短章，因排列失其次第，其義遂不易通。大概條次撰定的人，於此學實未深造，故見錯亂；然此篇卻還存漢志之舊。其間論「名法」的意義，十分精當；此外文字平近處，乃後人所改。下篇，則由雜集而成，也許是後人所附益，而非漢時所有；所以漢志稱一篇，隋志稱二卷。

## 二 尹文的法學理

本書的主旨，在「尊崇道德」，故謂道貴於「儒」「墨」「名」「法」，非「法術」「權勢」之治，所得比倫。至於他的法學，可得下列的幾大綱：

- (1) 所貴乎道者，為其能無為而治。無為而治，非不事事之謂；天下所以無事可為者，以其治也；天下之所以治，以物各當其分也。
- (2) 物而各當其分，則天下固已大治。然此非可安坐而致，故必藉法以治之。

。「權」與「勢」，皆所以行法，法則所以漸致於道。法之漸致於道奈何？曰，使天下之物，各當其分而已。

(3)使天下之物，各當其分；然非能舉天下之物，爲之強定其分，而使之守之也。能使之各當其固有之分而已。如此，則「形以定名，名以定事」之術，不可不講。

(4)天下萬事，人不可備能；責其備能於一人，賢者其猶病諸！今人君以一身任天下之責，而其所操者，不過「形以定名，名以定事」之一事，不亦簡而易操乎？

(5)任法之治，固尙未能合道；然必先合於法，而後可以漸於至道；是欲漸至於道者，必先行法，則斷然矣！而欲定法，則必先審形名；此「形名」之術，所以爲「至治」之要。

尹文子全書的學理，大旨如此。惜此篇爲後人重定，失其次第；其文字疑

亦有改易。然諸書言「形名」之之理，未有如此篇之明切的，學者宜細讀之！

又此書中，陳義雖精，然也有後人竄入的文字。例如：「見侮不辱，見推不矜；禁暴寢兵，救世之鬪」。這是莊子引尹文語，而此篇襲用之，乃與上下文的意義，全不相干，即其竄附之證。大約古人之從事輯佚的，不肯像後人的逐條分列，必以己意替牠聯貫；識力不及的，便致首尾橫斷，也非必有意作偽的。至如：「貧則怨人，賤則怨時」一節，那斷非周秦人語，亦全非「名家」的精義了。

## 戊 慎子

### 一 慎子概略

慎子書一卷，舊題，周慎到撰。按漢志：「法家」，慎子，四十二篇。名到。先申韓，申韓稱之」。唐志云，十卷，不言篇數。崇文總目，言三十七

篇。校以漢志，已減少五篇。王應麟謂：「惟有威德，因循，民雜，德立，君人五篇」，則和今所傳本相合。然今本每篇寥寥數行，故四庫提要，又說牠：「出後人摺摭，非陳振孫所見之舊已」。這句話，很有意思！

史記，孟荀列傳曰：「慎到，趙人；田駢，接子，齊人；環淵，楚人；皆學黃老道德之術，因發明序其指意。故慎到著十二論，環淵著上下篇，而田駢，接子，皆有所論焉」。集解：「徐廣曰，「今慎子，劉向所定，有四十一篇」。正義：「慎子十卷，在「法家」，則戰國時處士」。按荀子說：「慎子蔽於法而不知賢」。又說：「慎子有見於先，無見於後」。莊子中，以慎到與田駢，彭蒙並稱。說他：「棄知去己，而緣不得已。笑天下之尚賢，非天下之大聖。不師智慮，不知前後；推而後行，曳而後往。曰，至於若無知之物而已。豪傑相與笑之，曰，慎到非聖人之行，而死人之理也」。觀上荀莊二人之論，其學實合「道」「法」為一家的。所以史記說他學黃老道德之術，而漢志以



其書屬之於「法家」。

## 二 慎到的法學

慎子書，亦「法家」者流，可惜闕佚的太多。然其「學理」，有可得而說的。今條述於左：

(1) 治天下者，因物理的當然，各定一法以守之，不求於法之外，也不寬於法之中，則上下相安，可以清淨而治。如君人篇說：「君人者，舍法而以身治，則誅賞予奪，從君心出。然則受賞者雖當，望多無窮；受罰者雖當，望輕無已；君舍法以心裁輕重，則同功殊賞，同罪殊罰矣。怨之所由生也。……故曰，大君任法而弗躬，則事斷於法；法之所加，各分蒙賞罰，而無望於君，是以怨不生而上下和矣。」

(2) 「法家」雖說尊重君權，然實欲藉以求治，非教之以天下自私的。例如

，威德篇說：「古者立天子而貴之，非以利一人也。曰，天下無一貴，則理無由通；通理以爲天下也。故立天子以爲天下，非立天下以爲天子也。」

③大君治國，理上而兼畜下；法之行，當視人民以爲本的。例如，民維篇說：「大君者，太上也，兼畜下者也。下之所能不同，而皆上之用也；是以大君因民之能爲資，盡包而畜之，無去取焉。」

此外如因循篇說：「因則大，化則細。因也者，因人之情也；人莫不自爲也，化而使之爲我，則莫可得而用」，這「化」字，實爲老子中「化而欲作」之化字的確註。由此知慎子一書，雖多闕佚，但亦很可以寶貴的。

## 第四章 名家類

道家的言論，大半是涉於「玄虛」的。所以老，莊，列子，文子等書，都

是寄想於無何有之鄉，游神於窈窕寥廓之地，微妙而不可見牠的朕兆的。後來「名家」者宗之，便得其「玄虛」的一派。例如，「堅白異同」的辯難，以及「雞三足」，「卵有毛」之說，多涉於「玄虛」的想像。試觀惠施爲「名家」的巨子，曾問道於莊周。而公孫龍的「白馬非白馬」，又和莊子書中的，「以馬喻馬之非馬，不若以非馬喻馬之非馬也」一段文字相彷彿，都是辨正名物的。由此看來，「名家」的淵源，也出於「道家」的。惠施的學說，如今所見，盡在莊子天下篇中。漢志，「名家」，有惠子一篇。惜其書已佚，故不論列。今祇舉鄧析公孫龍二子，以代表「名家」之學，分述於下：

## 甲 鄧析子

### 一 鄧析子概略

鄧析子，漢志屬「名家」，凡二卷。舊題，周鄧析撰。隋志，稱一卷。四

庫提要說：「今本仍分無厚，轉辭二篇，然其文，節次不相屬，似亦掇拾之本也」。又說：「『聖人不死，大盜不止』一條，其文與莊子同，或篇章淺缺，後人撫莊子以足之歟」？今按此書，頗有采掇周秦古書處，也有後人以己意竄入處。細核牠的詞意，好像是南北朝人所做的。例如，「患生於宦成，病始於少瘳，禍生於懈慢，孝衰於妻子」等，都決不是周秦人語。

呂氏春秋說：「子產治鄭，鄧析務難之。與民之有獄者約，大獄一衣，小獄襦袴，民之獻衣襦袴而學訟者，不可勝數。以非爲是，以是爲非，是非無度，而可與不可日變。所欲勝因勝，所欲罪因罪。鄭國大亂，民口讙譁，子產患之。於是殺鄧析而戮之，民心乃服，是非乃定，法律乃行」。而左氏，稱四顯爲政始殺之。鄧析一生事蹟之可見的，大概如此。

## 二 鄧析的名學

鄧析子爲「名家」之祖，所以他的學說，多偏重於「名實」方面。其對於「名實」之論曰：「異同之不可辨，是非之不可定，白黑之不可分，清濁之不可理久矣。誠聽能聞於無聲，視能見於無形，計能規於未兆，慮能防於未然；斯無他也，不以耳聽，則通於無聲矣；不以目視，則照於無形矣；不以心計，則達於無兆矣；不以知慮，則合於未然矣。」

又說：「世間悲哀喜樂，嗔怒憂愁，久惑於此。今轉之：在己爲哀，在他爲悲；在己爲樂，在他爲喜；在己爲嗔，在他爲怒；在己爲愁，在他爲憂；在己若扶之與攜，謝之與議，故之與右，諾之與己，相去千里也。夫言之術：與智者言依於博，與博者言依於辯，與辯者言依於安，與貴者言依於勢，與富者言依於豪，與貧者言依於利，與勇者言依於敢，與愚者言依於說；此言之術也。」以上都是鄧析的「名實」之論。

大概春秋的時候，不但鄧析有「名實」之論，便是孔子也有「正名」之說

。其言曰：「必也正名乎！名不正，則言不順，言不順，則事不成」。所以自春秋以來，如宰我，子貢，蘇秦，張儀，騶衍，騶奭，淳于髡，田駢，惠施，公孫龍等這班人，都是以辯說顯名。蓋當時諸子，莫不以「正名」為務的。

## 乙 公孫龍子

### 一 公孫龍子概略

公孫龍子一書，漢志，稱十四篇。舊題，趙人公孫龍撰。唐志，稱三卷。今所存的，祇有跡府，白馬，指物，通變，堅白，名實六篇而已。按公孫龍，字子秉，趙人。以「堅白」之辯，鳴於時。初為平原君門客。平原君信其說，而厚待之。後齊使鄒衍過趙，平原君以問鄒子。鄒子曰：「不可！彼天下之辯，有「五勝」，「三至」，而「辭至」為下。辯者，別殊類使不相害，序異端使不相亂，抒意通指，明其所謂，使人與知焉，不務相迷也。故勝者，不失所

守；不勝者，得其所求；若是，故辯可爲也。及至煩文以相假，飾辭以相悖，巧譬以相移，引人聲使不得及其意；如此，害大道」。平原君悟而黜之。龍又與魏國公子牟相友善，其說乃大行。公孫龍的一生事蹟，大略如此。

「名家」之書傳之者很少。墨經及經說，都極簡質，又經錯亂，難讀。此外惟見於莊子下篇及列子仲尼篇，也是東鱗西瓜之談。此書雖亦難通，然既不若墨經的簡奧，又非如莊列的零碎，却很可寶！今所存的，祇有六篇，蓋已非完帙了。鄭樵通志，載有陳嗣古賈士隱兩家之註，惜多不傳。現在所傳的，爲宋謝希深註。全是門外語，絕無足觀。讀者如欲深求，當先於論理學求其深造，然後再參以「名家」之說，散見於他書的，熟讀而精思之，庶乎其可！

## 二 公孫龍的名學

公孫龍是「名家」的中堅人物，所以他的學說，以「正名」爲第一要義。

其實「正名」之學，從「淺近」的方面說，本來是人人所共知，也是百家之所同曉的。大抵欲善其事者，必求名實的相符；名和實不相符，則事未有能善的；這本是極淺的道理，而亦不諍之論。然從「精深」的方面看來，却正有難言之處。何者？蓋名實之宜正，是一件事；而吾之所謂名實者，是否屬於真確？這又是一件事。因此「名家」的「淺近正名」之說，固然是人人所共曉；若其「精深正名」之說，或許學者白首而難窮咧！

「正名」之說之精深的，既是難窮？今使執「正名之術」以爲治，萬一吾之所謂名實者，先自差誤，則其結果，必致弄成南轅北轍的笑話了。因此「正名」之學，遂分爲兩派：(1)但說正名之可以爲治，而其所謂「名實」者，却不出於常識之所知，這一種可稱爲「應用派」，如「儒」「法」諸家是。(2)深求乎名實的根源，以求吾之所謂「名實」者不誤，這一種可稱爲「純理派」，則「名家」之學是。「名家」之學，傳之者極少。且其理精深，非於論理學有相



當的研究者，不易通曉。今就公孫龍子中白馬，指物，堅白三篇，略論其「學說」如左：

(一)白馬論 白馬論的大旨，在墨子小取篇中，已先說過。其言曰：「白馬，馬也。乘白馬，乘馬也。驢馬，馬也。乘驢馬，乘馬也」。公孫龍的這篇文字，也許本墨子之意，而立「白馬，非白馬」之說的。他說道：「馬者，所以命形也。白者，所以命色也。……求馬，黃黑馬皆可致；求白馬，黃黑馬不可致。……黃黑馬，一也，而可以應有馬，不可以應有白馬；是白馬之非馬審矣。……馬者，無取於色，故黃黑皆可以應。白馬者，有去取於色，黃黑馬皆以所識去；故唯白馬獨可以應耳」。此其中所說的「馬形」，便以喻萬物之形，都有材用。所說的「馬色」，便以喻萬物的種類，各有親疏。去「色」以求馬的，則「乘馬」斯應。守「白」以求馬的，則祇得「白馬」了。故將「統乘材於一適」，「貫親疏而洞照」，這便是「白馬」「非白馬」之辯。

(二)指物論 公孫龍子，指物論的大綱說：「物莫非指，而指非指；天下無指，物無可以爲物」。後人解釋牠的人說：「物我殊能，莫非相指；故曰，「物莫非指」。相指者，相是非也，彼此相推，是非混一，歸於無指；故曰，「而指非指」。指，皆謂是非也，所以物莫非指者；凡物之情，必相是非，天下若無是非之物，則無一物而可謂之物；是以有物即相是非，故物莫非指也」。 莊子齊物論篇，有曰：「以指喻指之非指，不若以非指喻指之非指也」。這兩句話，大概是用以說明公孫龍「指物」的意義還有未當之處哩！然而「指物」之義，實在是與「齊物」之理，同歸一致的；不過深妙不及罷了。

(三)堅白論 公孫龍子的堅白論，牠的大旨，是說，人若沒有「心官」做一個知覺的中樞，則一切感覺都是散漫不相統屬的；但可有這種感覺和那種感覺，決不能有連絡貫串的知識。所以他說：「堅白石二」。若沒有「心官」的作用，我們但可有一種「堅」的感覺，和一種「白」的感覺，決不能有「一個

堅白石」的知識。所以他說：「無堅得白，其舉也二。無白得堅，其舉也二」。又說：「視不得其所堅，而得其所白者，無堅也。拊不得其所白，而得其所堅者，無白也。……得其白，得其堅，見與不見離，見不見離；一二不相盈，故離，——離也者，藏也」。以上的意思，是說，眼但見白，而不見堅，手可得堅，而不見白。所見與所不見相藏相附麗，（按，本文中「離」字，當作「附麗」解，便是「連屬」的意思）。始成的「一」個堅白石。這都是心神的作用，始能使人同時「得其堅，得其白」。

此外跡府一篇，先總論公孫龍的學術。次敘龍和孔穿的辨難，與孔叢子略同。大概是後人纂輯而成，正如後來史家傳記，敘錄其人的學術一樣。通變論一篇，說「二無一」。「羊合牛非馬，牛合羊非雞」。「青以白非黃，白以青非碧」。蓋言統類之名，均非實有。名實論一篇，述「正名」的大旨，乃關於「名家」之「用」的，其說很精。淺言之，則便是「法家」「綜覈名實」的治

法，「儒家」「名不正則言不順，言不順則事不成」的說解；深言之，則「天地位，萬物育」的原理，也寄寓乎其中。所以後人詆毀「名家」的「學說」為「詭辯之學」的，實在是一句「誣詞」！

## 第五章 墨家類

「墨家」的學術，似亦淵源於「道家」，而得其「慈儉」的一宗者。老子之言曰：『天下之寶三：一曰「慈」，二曰「儉」，三曰「不為天下先」』。道德經五千言，大約便可用這三句話來包括牠。其曰「不為天下先」，是楊朱之學所從出的。其曰「慈」，曰「儉」，那是墨翟之學所從出。墨子得「道家」的「慈」，所以有兼愛之篇；得「道家」的「儉」，所以有節用，節葬之篇。惟其「慈」，故不嗜殺人。老子說：「以道佐人主者，不以兵強天下」；又說：『天下有道，卻走馬以糞；天下無道，戎馬生於郊』。這便是墨子非攻之

旨。亦惟「儉」，故不尙奇巧。老子說：「人多技巧，奇物滋起」。這便是墨子經說之旨。

其他也有不能盡同的：例如，老子欲棄義，而墨子卻有貴義篇；老子欲不尙賢，而墨子卻有尙賢篇；此則正言若反，相反而實相成的。大概「墨家」的學術，雖本於「道家」，也有採之於「儒家」的，故淮南子要略訓，稱「墨子學「儒者」之業，受孔子之術」；其與老子之說相背的，都是採之於「儒家」之言。在中述學說「墨學出於史佚，史角」，而史佚，史角，都是古代的史官，與老子的「柱下史」相同。是其出於史佚，史角者，便也可說出於「道家」。

莊子天下篇，論列諸家的次第，首舉墨子以言。其中雖譏他「道過於毅」，然最後卻贊他說：「墨子，真天下之好也！將求之不得也，雖枯槁不舍也，才士也」——莊子於諸家的學術，多所詆毀，獨於老明關尹，卻沒有毀辭。明尹

二人而外，於墨子亦贊美他多，與對於惠施諸人的論調大不相同；這是因為他同出於老氏之故。楊朱也是「道家」別派，孟子嘗常以楊墨並稱。不過楊朱偏於「爲我」，墨氏偏於「爲人」，都祇得「道家」的一偏，所以莊子雖贊美他，而亦略有所譏。總之，墨子學術之所得於「道家」的，似較諸子爲多；——故「墨家」似亦出於「道家」。

墨家的傳授，如今已不能詳考。據韓非子顯學篇說：「自墨子之死也，有相里氏之「墨」，有相夫氏之「墨」，有鄧陵氏之「墨」。」「莊子天下篇說：「相里勤之弟子，五侯之徒；南方之「墨者」，苦獲，鄧陵子之屬，俱誦墨經，而倍謫不同，相謂「別墨」；以堅白同異之辯相訾，以觭偶不侔之辭相應。以「巨子」爲聖人，皆願爲之尸，冀得爲其後世，至今不決」。由上看來，「墨家」之學，傳授者頗不乏人。不過論「墨學」的書，除墨子而外，卻沒有第二部。漢志載「墨家」者流，有尹佚二篇，田俅子三篇，我子一篇，隨巢子六

篇，胡非子三篇，今皆不傳。故欲論「墨家」者，請單論墨子之書。

## 甲 墨子

### 一 墨子概略

墨子書，漢志「墨家」，稱七十一篇。舊題，戰國宋大夫墨翟撰。按隋書經籍志以下，都說是十五卷。今所傳本，卷數和隋志相同；而篇數則只有五十三篇，較漢志少了十八篇。——所少十八篇中，八篇尚有目，十篇並目無之——其宗旨所在：曰「尚賢」，曰「尚同」，曰「兼愛」，曰「天志」，曰「非攻」，曰「節用」，曰「節葬」，曰「明鬼」，曰「非樂」，曰「非命」。除此各本篇外，法儀則論天志；七患，辭過，為節用之說；三辨亦論非樂；公輸明非攻之旨；耕柱，貴義，魯向三篇，皆雜記墨子之言。

此外經上，經下，經說上，經說下，大取，小取六篇，為「名家」言，便

是現在的「論理學」。備城門以下諸篇，爲古「兵家」言。墨翟是非攻而主守的，這是他守禦的方法。非儒，公孟兩篇，專以詰難「儒家」；而修身，親士，所染三篇，實爲「儒家」之言。墨子中既有「儒家」之言，因此後人有疑非墨子之書。淮南子要略訓，有曰：「墨子學「儒者」之業，受孔子之術，以爲其禮煩擾而不悅，厚葬靡財而貧民，服傷而害事，故背周道而用夏政」。其說也未嘗無據。

墨子書的大概，既如上述。今請略述墨子的歷史。史記孟荀列傳：「蓋墨翟，宋之大夫」。他並不是說宋人。據後人的考證，孫詒讓說他是魯人，（見孫氏墨子閒詁）其說極有根據。至於他所生的時期，則據汪中述學說：「墨子實與楚惠王同時。……其年於孔子差後，或猶及見孔子矣」。（參看汪氏述學）考證十分精確。近人胡適之，更依各種證據，定「墨子大概生於周敬王二十年與三十年之間，死在周威烈王元年與十年之間」。（中國哲學史大綱，第六



篇，第一章）墨子的生地和生時，與他的「學說」很有關係，讀墨子的，不可不加以注意！

## 二 墨翟的學說

墨子的思想，既合乎「道家」的「慈儉」之旨，（見前）又因他的「生地」和「生時」，受了「儒家」的影響，（見前）所以他自創一種新學派，自成一種新學說的。今將他的「學說」，條述於下：

（一）應用主義 墨子的應用主義，往往被人誤會。有誰知墨子的主張，乃就人生的行為而說，並不似世人之所謂「實利」者是。貴義篇說：「子墨子曰，言足以遷行者，常之。不足以遷行者，勿常。不足以遷行而常之，是蕩口也。」這是墨子應用主義的界說。貴義篇又說：「今天下之君子之名仁也，雖禹湯無以易之。兼仁與不仁，而使天下之君子取焉，不能知也。故我曰，天下之

君子不知仁者，非以其名也，亦以其取也』。這是墨子論人之能真知與否，全在能行不能行。其在非攻篇中說的，則格外來得明達。如曰：『今有人於此，少見黑白黑，多見黑白白，則以此人不知白黑之辨矣。少嘗苦曰苦，多嘗苦曰甘，則必以此人爲不知甘苦之辨矣。今小爲非則知而非之，大爲非攻國，則不知非，從而譽之，謂之義，此可謂知義與不知義之辨乎？是以知天下之君子，辨義與不義之亂也』。這是墨子應用主義的大概情形。也是墨子的「哲學方法」。

(二)三表法 上節是講墨子的「哲學方法」，今請再論其「論證法」。墨子的「論證法」，謂之「三表法」。他說道：『言必有儀。言而毋儀，譬猶運鈞之上而言朝夕者也，是非利害之辯，不得而明知也。故言必有「三表」。何謂「三表」？有「本之」者，有「原之」者，有「用之」者』。(1)於何「本之」？上本之於古者聖王之事；(2)於何「原之」？下原察百姓耳目之實；(3)於何

「用之」？發以爲刑政，觀其中國家百姓人民之利；此所謂言有「三表」也。這個「論證法」的用法，可舉非命篇作例：

第一表，本之於古者聖王之事。墨子說：

「然而今天下之士君子，或以命爲有。蓋嘗尙觀於聖王之事？古者桀之所亂，湯受而治之；紂之所亂，武王受而治之。此世未易，民未渝，在於桀紂則天下亂，在於湯武則天下治，豈可爲有命哉？……先王之憲，亦嘗有曰：「福不可請而禍不可諱，敬無益，暴無傷」者乎？……先王之刑，亦嘗有曰：「福不可請而禍不可諱，敬無益，暴無傷」者乎？……先王之誓，亦嘗有曰：「福不可請而禍不可諱，敬無益，暴無傷」者乎？……」（非命上）

第二表，原察百姓耳目之實。墨子說：

「我所以知命之有與亡者，以衆人耳目之情知有與亡。有聞之，有見之

，謂之有。莫之聞，莫之見，謂之亡。……自古以及今，……亦嘗有見命之物，聞命之聲者乎？則未嘗有也。……」（非命中）

第三表，發以爲刑政，觀其中國家百姓人民之利。墨子說：

「執有命者之言曰：「上之所賞，命固且賞，非賢故賞也。上之所罰，命固且罰，非暴故罰也」。……是故治官府則盜竊，守城則崩叛；君有難則不死，出亡則不送。……昔上世之窮民，貪於飲食，惰於從事，是以衣食之財不足，而飢寒凍餒之憂至。不知曰，「我罷不肖，從事不疾」；必曰，「吾命固且貧」。昔上世暴王……亡失國家，傾覆社稷，不知曰，「我罷不肖，爲政不善」；必曰，「吾命固失之」。……今用執有命者之言，則上不聽治，下不從事。上不聽治，則政亂；下不從事，則財用不足。……此特凶言之所自生，而暴人之道也」。〔非命上〕

以上所述的第一表，乃是說「過去的實際應用」，「過去的經驗閱歷」。

第二表，乃是「注重耳目的經驗」。第三表，乃是說「現在與將來實際上的應用」。但是三者之中，都有流弊的。（參看胡適中國哲學史大綱，第六篇，第三章）

（三）宗教思想 墨子之學，以天爲本；所謂「天」，便是「主宰之天」。這種思想，頗含宗教的臭味。今試將他關於「宗教思想」的學說，分述於下：

（1）天志 墨子的宗教，以「天志」爲本。他說道：「我有「天志」，譬若輪人之有規，匠人之有矩。輪匠執其規矩，以度天下之方圓，曰，中者是也，不中者非也。今天下之士君子之書，不可勝載，言語不可勝計，上說諸侯，下說列士，其於仁義，則大相遠也。何以知之？曰，我得天下之明法度以明之」。這個「天下之明法度」，便是「天志」。但是「天志」是什麼呢？曰「兼愛」。

（2）兼愛 兼愛，所以興天下之利，除天下之害的。他說道：「聖人以治天

下爲事者也，不可不察亂之所自起。當察亂何由起？起不相愛。盜愛其室，不愛其異室，故竊異室以利其室。賊愛其身，不愛人，故賊人以利其身。……察此何自起？皆起不相愛。若使天下……視人之室若其室，誰竊？視人身若其身，誰賊？……故天下兼相愛則治，交相惡則亂。

(3) 非攻 不兼愛，是天下一切罪惡的根本。而天下罪惡最大的莫如攻國。

故其非攻篇說：『今天下之所以譽義者，……爲其上中天之利，而中中鬼之利，而下中人之利，故譽之歟？……今天下之諸侯將猶多皆不免攻伐並兼。則是有譽義之名，而不察其實也』。又說：『計其所自勝，無所可用也；計其所得，反不如所喪者之多』。這是墨子「非攻」之說。

(4) 明鬼 兼愛不但是有利於國家百姓，抑且有利於天鬼。非攻不但有害於國家百姓，抑且有害於天鬼。所以其次爲明鬼。墨子的明鬼，意在勵人勤勉力行；人敬畏鬼神，自不敢不盡自己的職分了。鬼共分三種：(A)

天鬼(B)山水鬼神(C)人鬼。其明鬼篇曰：「昔三代聖王既沒，天下失義，諸侯力征，是以存夫爲人君臣上下者之不惠忠也，父子弟兄之不慈孝弟長貞良也。……是以天下大亂，此其故何以然也？則皆以疑惑鬼神之有與無之別，不明乎鬼神之能賞賢而罰暴也。今若使天下之人，借若信鬼神之能賞賢而罰暴也，則夫天下豈亂哉？」由此看來，大概墨子的「明鬼論」，是專以爲「政治之作用」的。

(5)非命 墨子既信「天」，又信「鬼」，何以不信「命」呢？原來墨子不信「命定」之說，正因他深信「天志」，正因他深信鬼神能賞善而罰暴的緣故。且人若信「命」，則一切委之氣數而不事事，國家社會，便不能進步，這恰與他的「應用主義」相反；故執非命之論。其言曰：「今天下之士君子，中實欲天下之富而惡其貧，欲天下之治而惡其亂；執有命者之言，不可不非，此天下之大害也」——又說：「今賢良之人，尊賢

而好道術；故上得其王公大人之賞，下得其萬民之譽，遂得光譽令問於天下；亦豈以爲其命哉？又以爲力也」。墨子的意思，以爲信命則上不聽治，下不從事。又以爲治亂，衣食，光譽，皆存乎「力」，不存乎「命」的。

(6)節葬短喪 墨子深恨「儒家」一面不信鬼神，一面卻又在死人身上做出許多虛文儀節。所以他對於鬼神，只重精神上的信仰，不重形式上的虛文。他論「儒家」的「厚葬久喪」，有三大害：(A)國家必貧，(B)人民必寡，(C)刑政必亂。故主張「節葬短喪」，定爲「喪葬」之法。節葬篇說：「桐棺三寸，足以朽體，衣衾三領，足以覆惡。及其葬也，下毋及泉，上毋通臭。無槨。死無服，爲三日之喪。而疾而服事，人爲其所以交相利也」。

(7)非樂 墨子的非樂，其意在歸本乎節儉。蓋墨子的宗旨以「自苦」爲極



則的。其非樂篇中論樂之弊凡四端：(A)樂器之費；民患飢寒苦勞，卽爲之撞鐘擊鼓，彈琴吹笙，民衣食之財，將安所得？(B)樂人之費；樂人不可以短褐，不可食糠糟，美顏色衣服以悅觀者，不從事衣食之財，而掌食乎人者也。(C)奪民衣食之時；丈夫爲樂，廢耕稼樹藝；婦人爲樂，廢績紡織紉。(D)減民生產之力；人賴其力以生，不強從事，卽財用不足。丈夫婦人好樂，不能夙興夜寐，從事正業。以上四端，都足耗民財力，所以「非樂」亦「節儉」之一。

(8)尙賢 墨子的時代，是貴族政治的時代，階級制度很嚴；而墨子卻主張「兼愛」，所以他反對種種「家族制度」和「貴族政治」，而欲「尙賢」。他在尙賢篇中說：「今王公大人，有一裳不能制也，必藉良工；有一牛羊不能殺也，必藉良宰。……逮至其國家之亂，社稷之危，則不知使能以治之。親戚，則使之。無故富貴，面目姣好，則使之」。又說：

「尊尚賢而任使能，不黨父兄，不偏貴富，不嬖顏色。賢者舉而上之，富而貴之，以爲官長。不肖者抑而廢之，貧而賤之，以爲徒役」。這是墨子「尚賢」之論。

(9) 尚同 墨子的「宗教學說」，以「天志」爲起點，以「尚同」爲終局。「天志」就是「尚同」，「尚同」就是「天志」。其尚同篇說：「古者，民始生，未有刑政之時，蓋其語人異義。是以一人則一義，二人則二義，……是以人是其義，以非人之義，故交相非也。是以……天下之亂，若禽獸然」。又說：「夫明庠天下之所以亂者，生於無政長，是故選天下之賢可者，立以爲天子。……又選擇其國之賢可者，立之以爲正長」。又說：「正長既已具，天子發政於天下之百姓，言曰，聞善而不善，皆以告其上。上之所是，必皆是之；所非，必皆非之。上有過，則規諫之；下有善，則傍薦之。上同而不下比者，此上之所賞，而下之所譽

也』。這是墨子「尙同」之說。

（四）辯經 墨子的墨經四篇，及大取，小取兩篇，都是言「正名之術」，爲吾國古代「倫理學」的根源。莊子天下篇說：「相里勤之弟子，五侯之徒；南方之「墨者」，苦獲已齒鄧陵子之屬，俱誦墨經而倍譎不同，相謂「別墨」。」晉魯勝墨辯註序曰：「墨子著書，作辯經；以立名本。惠施，公孫龍，祖述其學以正形名顯於世。今墨經有上下經，經各有說，凡四篇，與其衆篇連茅，故獨存」。

### 三 研究墨子的參考書

「墨家」之書，據漢志著錄的有墨子等六家。（見前）隋志唐志僅存墨子，隨巢子，胡非子三家；然舊唐志又無隨巢子。至宋志則僅存墨子了。按通志藝文略，墨子有樂臺註；晉書隱逸傳，載魯勝墨辯註序；今其書皆不傳。其實

墨子書，上說下教，文最淺俗，說本易通，祇因傳授者久絕，治其書的也很少；而書中又多古言古字，兼包「兵家」「名家」等專門之旨，遂至幾不可讀。

清代畢沅，始爲之校註。其後治墨子的，亦有數家。至孫貽讓出，乃集其成而著墨子閒詁一書；於是「墨學」的義理，始煥然大明。然「名家」言，在中國久成絕學。孫氏創通其說，闕憾猶多。近人得歐洲的「名學」，以相印證，而其說又有進步。現在坊間出版的，梁啓超墨經校釋，及胡適中國哲學史大綱上卷中，有涉及「墨學」的，都可閱讀。

## 第六章 儒家類

古代凡是通「天地人」之道的，都得稱爲「儒」，周官大宰：「儒以道得民」。「儒」與「師」，是對舉的，大司徒：「四曰，聯師儒」。說文，儒爲「術士」之稱。周禮太宰疏：「儒，有道德有道術者之通名」。由此看來，不

特「儒家」得稱爲「儒」，便是諸子百家，無一而非「儒」咧。雖儒行見於禮記，「君子儒」見於論語，然孔門自己，未嘗立「儒」之目。墨子的非儒篇，也泛指當時的「儒者」而說，猶孔子所說的「勿爲小人儒」一樣。乃班固「九流」之目，首列「儒家」，好像非孔門之士，都不足以竊取此號，這是什麼道理呢？也許「儒」字有「濡」的意義，因此說孔子之道，可以潤身而澤民嗎？還是「儒」有「濡儒」「濡緩」的意義，因此說「儒家」實有此病，故用以稱他嗎？此二者，恐不是命名的初意。大抵所謂「儒家」者，本於周官「儒以得道民」一句話，說「儒者」就是以「六藝」教民的「保氏」；而孔門傳「六藝」之學，故遂加以「儒」字之號的。

「儒家」之學，其淵源似亦得之於「道家」。大概「道家」之言，雖涉於「玄虛」，而其學卻徵之於「實際」；小之，足以保其身，大之，足以治其國；故三代以前的文化，及西漢的治術，都是受「道家」之賜；此其已試的成效

載於史策，尤爲彰明而較著的。「儒家」以「踐實」爲本，以「身體力行」爲歸，其義即本於「道家」。況孔子曾問禮於老聃，奉聃爲嚴師，是「儒家」脫胎於「道家」，更無可諱言。孔子又譽聃爲「猶龍」，其信於「道家」之老氏者，未嘗不深篤！至如太公亦「道家」的巨子，而六韜列於「儒家」。管子明「道家」之「用」，其書有內業，而「儒家」也有內業十五篇。（見漢志）更觀孟子痛斥楊墨，而無一語，及於老子，這也許因爲淵源所自，不敢輕議其師罷？——是「儒家」的出於「道家」，誠非無據。今述荀子晏子二家，以爲「儒家」學說的代表。

## 甲 荀子

### 一 荀子概略

荀子書，漢志，稱三十三篇；舊題，周趙人荀況撰。按荀況，字卿。漢志

，避宣帝諱詢，亦稱孫卿。宋王應麟考證，謂當作三十二篇。劉向校書序錄，稱孫卿書，凡三百二十三篇，以相校，除重複二百九十篇，定著三十三篇，爲十二卷，題曰新書。唐楊倞，分易舊第，編爲二十卷，復爲之「註」，且更新書爲荀子，卽今行本是。——其書大旨，在勸學；而其學主於修禮。徒以恐人恃質而廢學，故激而爲「性惡」之說，受後儒之詬厲。要其宗法聖人，誦說王道；終以韓愈「大醇小疵」之評，最爲定論！

以上是說荀子書的概狀。至荀子的事略，則據史記及劉向敘，約述於下：

「荀子，趙人，名況。年五十，始游學於齊。齊襄王時，荀卿最爲老師。齊尙修列大夫之缺，而荀卿三爲祭酒焉。齊人或讒荀卿，荀卿乃適楚；而春申君以爲蘭陵令。春申君死，而荀卿廢，因家蘭陵。李斯嘗爲弟子，已而相秦。荀卿嫉濁世之政，亡國亂君相屬；不遂大道，而營於巫祝，信禳祥；鄙儒小拘，如莊周等，又滑稽亂俗；於是推「儒」「墨」「道德」之行事興壞，序列著數萬

言而卒。因葬蘭陵。

荀子的一生事略，大概如上所述。至其生卒年月，說者議論紛歧，讀者可參看晁公武郡齋讀書志，王應麟困學紀聞，宋濂諸子辨，汪中荀卿子通論等文，參比求之；大抵可確定他在孟子之後。荀卿的門人，有韓非，李斯，都長於法術，與荀子爲「儒家」者不類。便是荀子書的本身，雖號曰「儒家」，然其書晚出，於諸家的學術，都有論難，實兼具「雜家」之用。故本書的編制，次於諸家之後，而位於「雜家」之前。

## 二 荀卿的學說

研究荀子學說的人，須要注意荀子和同時的各家學說都有關係。荀子書中，如天論篇，解蔽篇，非十二子篇，有許多批評各家的話，都很有價值。此外，如富國篇和樂論，駁墨子的節用和非樂；又有正論篇駁宋子的學說；又有性



惡篇，駁孟子的「性善」說；正名篇中，駁「殺盜非殺人也」諸說。這可見荀子學問很博，兼研究同時諸家的學說。因為他這樣博學，所以他的學說，能在「儒家」中別開生面，獨創一種很激烈的學派。今將他的「學說」分述於後：

(一)天論 荀子批評莊子的「哲學」道：「莊子蔽於天而不知人。……由天謂之，道盡困矣」。這兩句話，不但是莊子「哲學」的正確評判，並且是荀子自己的「哲學」的緊要關鍵。莊子把天道看得太重，所以生出種種的「安命主義」和「守舊主義」。荀子極力反對這種學說，他道：「惟聖人爲不求知天」。又說：「君子敬其在己者，而不慕其在天者。小人錯其在己者，而慕其在天者」。這是「儒家」本來的「人事主義」，全無莊子一派的「神祕」氣味。

荀子在儒家中最爲特出，正因為他能用老子一般人的「無意志」的天，來改正「儒家」「墨家」的「賞善罰惡有意志」的天；同時卻又能免去老子莊子天道觀念的「安命」「守舊」種種惡果。并且荀子的「天論」，不但要人不與

天爭職，不但要人能與天地參，還要人征服天行以爲人用。他在天論篇中說：「大天而思之，孰與物畜而制裁之？……願於物之所以生，孰與有物之所以成？故錯人而思天，則失萬物之情」。這是荀子的「天論」。

(二)性論 荀子論天，極力推開天道，注重人治。荀子論性，也極力壓倒天性，注重人爲。他的「天論」，是對莊子發的；他的「性論」，是對孟子發的。孟子說，人之性是善的，荀子性惡篇說：「人之性惡，其善者僞也」。這是他論「性惡」的大旨。至於什麼叫做「性」？什麼叫做「僞」？他又說：「不可學，不可事，而在人者，謂之「性」。可學而能，可事而成之在人者，謂之「僞」。從這看來，他以爲性只是天生成的，僞只是人力做的。後人把「僞」當作「真僞」的「僞」，便冤枉了荀子！

荀子的性惡論，有何根據？他說：「今人之性，生而好利焉。順是，故爭奪生而辭讓亡焉。……然則從人之性順人之情，必出於爭奪，合於犯分亂理而

歸於暴。是故必將有師法之化，禮義之道，然後出於辭讓，合於文理，而歸於治。用此觀之，然則人之性惡明矣。其善者，僞也。這是說人性本有種種情欲，若順情做去，定做出惡事來。見得人性本惡，必有禮義法度去矯正牠，方纔可以爲善。可見人的善行，全靠人爲。故又說：「枸木必將待櫟栝烝矯然後直；鈍金必將待礪厲然後利。……故櫟栝之生，爲枸木也；繩墨之起，爲不直也；主君上，明禮義，爲性惡也」。這是說人所以必須有君上禮義，正是性惡之證。

孟子把「性」來包含一切「善端」，如「惻隱之心」之類是，故說性是「善」的。荀子把「性」包含一切「惡端」，如「好利之心」之類是，故說性是「惡」的。這都由於根本觀點不同之故。孟子又以爲人性含有「良知良能」，故說性「善」。荀子又不承認此說。他以爲人雖有「可以知之質，可以能之具」，但「可以知」未必就知，「可以能」未必就能。故曰：「夫工匠農賈，未

嘗不「可以」相爲事也。然而未嘗「能」相爲事也。用此觀之，然則「可以爲」，未必能「爲」也。雖「不能」，無害「可以爲」。然則「能不能」之與「不可不」其不同遠矣。這都是駁孟子「良知良能」之說的。

(三)教育學說 孟子說性善，故他的教育學說，偏重於「自得」方面。荀子說性惡，故他的教育學說，趨向「積善」方面。他在儒效篇中說：「性也者，吾所不能爲也，然而可化也。情也者，非吾所有也，然而可爲也。注錯習俗，所以化性也；并一而不二，所以成積也。習俗移志，安久移質。……涂之人，百姓積善而全盡，謂之聖人。……故聖人也者，人之所積也。……居楚而楚，居越而越，居夏而夏，是非天性也，積靡使然也」。所以荀子的教育學說，只是要人積善。勸學篇中說：「學不可以已」。又說：「鏤而舍之，朽木不折；鏤而不舍，金石可鏤」。正是此意。

荀子的教育學說，又以爲學問須要變化氣質，增益身心。不能如此，不足

爲學。故其勸學篇中說：『君子之學也，入乎耳，著乎心，布乎四體，形乎動靜，端而言，蠕而動，一可以爲法則。小人之學也，入乎耳出乎口；口耳之間，則四寸耳，曷足以美七尺之軀哉？』又儒效篇說：『不聞不若聞之，聞之不若見之，見之不若知之，知之不若行之。學至於行之而已矣。行之，明也。明之，爲聖人。聖人也者，本仁義，當是非，齊言行，不失毫釐。無它道焉，已乎行之矣。』這又是荀子的「知行合一」說。

(四)禮論 荀子的一禮論，只是他的廣義的教育學說。荀子以爲人「性惡」，故不能不用「禮義」來「節制」人的情欲。又以禮爲聖人所制作，與孟子言仁義禮智爲固有的不同。其禮論篇，論禮的起原道：『禮起於何也？曰，人生而有欲；欲而不得，則不能無求；求而無度量分界，則不能不爭；爭則亂，亂則窮。先王惡其亂也，故制義以分之；以養人之欲，給人之求，使欲必不窮乎物，物必不屈乎欲；兩者相待而長，是禮之所由起也。』這是荀子以「欲

「爲萬惡的根原，本卽「利己心」的所發，故聖人制「禮義」來節制牠。

荀子又以禮爲立教的根本，所以他又說：「禮有三本：天地者，生之本也；先祖者，類之本也；君師者，治之本也。無天地惡生，無先祖惡出，無君師惡治，三者偏亡焉，無安人。故禮，上事天，下事地，尊先祖而隆君師，是禮之三本也」。這是荀子論禮的大概情形。

(五)樂論 荀子的「樂論」，也是他的廣義的教育學說。荀子以爲人性惡，故不能不用「音樂」來「涵養」人的情欲。又因墨翟有非樂之作，故倡樂論來反對他。其言曰：「樂者，樂也，人情之所不能免也。故人不能無樂，樂則必發於聲音，形於動靜；而人之道聲音動情性術之變，盡是矣」。故人不樂，樂則不能無形；形而不爲道，則不能無亂。先王惡其亂也，故制雅頌之聲以道之，使其聲足以樂而不流，使其文足以辨而不認，使其曲直繁省廉肉節奏，足以感動人之善心，使夫邪汙之氣，無由得接焉，是先王立樂之方也」

又說：「故樂在宗廟之中，君臣上下同聽之，則莫不和敬；閨門之內，父子兄弟同聽之，則莫不和親；鄉里族長之中，長少同聽之，則莫不和順。故樂者，審一以定和者也，比物以飾節者也，合奏以成文者也；足以率一道，足以治萬變，是先王立樂之術也」。又說：「樂者，樂也，君子樂得其道，小人樂得其欲；以道制樂，則樂而不亂；以欲忘道，則惑而不樂。故樂者，所以導樂也，金石絲竹者，所以導樂也，樂行於民鄉方矣。故樂者，治人之盛者也」。這是荀子論樂的大概情形。

總上禮論，樂論，兩段看來，荀子的意思：(1)只爲人是生來就有「情欲」的故欲作爲「禮制」，使情欲有一定的範圍，不致有「爭奪」之患；(2)人又是生來愛「快樂」的，故要作爲「正當的音樂」，使人有正當的娛樂，不致「流於淫亂」；這是「儒家」所同有的義論。不過荀子是主張「性惡」的，「性惡

論」的自然結果，當主張用嚴刑重罰來裁制人的天性。荀子雖自己主張「禮義師法」；他的弟子韓非，李斯，就老老實實的主張用「刑法治國」了。

### 三 荀子的研究法

荀子一書，很多精論，然也頗凌雜無條理。今爲料揀其精要之處，以爲學者研究荀子的參考。按荀子書的主旨，其犖犖大者，凡有八點：(1)曰「法後王」，見不苟，非相，儒效，王制諸篇。(2)曰「主人治」，見王制，君道，致士幾篇。(3)曰「羣必有分」，見王制，富國幾篇。(4)曰「階級不能無」，見榮辱，富國幾篇。(5)曰「性惡」，見榮辱，性惡幾篇。(6)曰「法自然」，見天論，解蔽幾篇。(7)曰「正名」，見正名篇。(8)爲「攻擊儒墨各法，與權謀諸家之語」，則散見於非十二子，儒效，王霸，君道，議兵，強國，正論，樂論等諸篇中。總之，荀子書，於諸家都有詰難；論他的宗旨，實和「法家」最相近；而



又蒙着一副「儒家」的面目的。全書中最精的當推天論，正論，解蔽，正名四篇。

荀子的註釋者，以唐楊倞註爲最古。今世所通行的，爲嘉善謝氏刻本。其校勘，實出盧文弨。又有宋台州刻本，乃是黎庶昌得之於日本的，今已刻入古逸叢書中。至王先謙氏出，更取王念孫俞樾諸家的校釋，又以台州本，及盧氏取之未盡的明人虞九章王震亨合校本，與謝本相校，成荀子集解一書。采摭十分詳備，極便研究荀子者的觀覽。

## 乙 晏子春秋

### 一 晏子春秋概略

晏子春秋，漢志，儒家，稱晏子八篇。舊題，齊大夫晏嬰撰。按漢志八篇，但曰晏子；及隋志，唐志，皆稱晏子春秋，凡七卷。蓋後人以篇爲卷，又合

雜上，雜下兩篇爲一，故曰「七卷」。而晏子春秋之名，亦始於是時。崇文書目，作十四卷，是又析每卷爲二了。此書與「經」「子」文辭互異，足資參訂處極多，且歷來傳註，亦多稱引，故決定牠不是僞書。玉海因崇文書目卷帙的增加，便說後人采嬰行事爲書，故卷帙頗多於前，實爲妄說，孫星衍早已辨白過了。

又此書前代著錄，都入「儒家」。至唐柳宗元，始說牠「墨子之徒，有齊人者爲之」。於是晁公武的讀書志，馬端臨的文獻通考經籍考，便皆入於「墨家」。今細觀全書，稱引孔子之言者很多；引墨子之說的，祇有兩條。——卷三，景公問聖王其行若行章，及卷五，景公惡故人章——至於詆毀孔子的，也只有外篇中「不合經術」的，自一至四，四章而已。全書的陳義，卻是與「儒家」多同，而與「墨家」有異，所以把牠列入「墨家」，是不對的！應當列入「儒家」纔是。

至於晏子的一生詳細事蹟，史記有管晏列傳，可以參考，今不具述。大概他姓晏，名嬰，諡平，字仲，因此又稱晏平仲。是萊之夷維人。他的生年不可考，所以他的歲數也不能定。不過他父親晏桓子死時，他已襲職做大夫，居喪又能守禮，這時約有二三十歲左右；再從此算到他的歿年，又有五十七年；合計總在八十歲內外。他曾歷事齊靈公，莊公，景公，事靈公莊公的年數少，事景公的年數多，故他的官位，以景公時為最顯；而晏子春秋記景公的事也最詳。

## 二 晏嬰的學術

史記中，把晏子和管仲合為一傳，這大概認二人都是霸者之佐罷？孟子一生，主張「行仁義」，「重王道」，對於管仲晏子，都不直其為人。然而晏子的學術，却很有利於齊國；也很可以採取的。今請分述於下：

(一) 晏子的「政治學識」，第一是「仁愛」，第二是「禮義」。他有一種卓絕的見解，便是看着「人民」，「國家」，比「君權」還重，而君則比國家人民輕。這正和孟子所說：「民爲貴，社稷次之，君爲輕」，一個意思。他以爲人民安樂，國家安寧，君位自然穩固。做臣子的，不必定從君身上着想，纔算忠臣；只要從人民方面國家方面着想，就是忠臣。試看他直諫的時候，總離不了人民國家，便可以明白了。

(二) 晏子的「人生觀念」，是取「明哲保身」四字的祕訣的。自己儘管是，卻不說人家的不是。所以在晏子居喪章中：「孔子曰，『晏子可謂能遠害矣，不以己之是，駁人之非，遜辭以避咎，義也夫。』」吳王問君子之行章：「晏子對吳王曰，『君子見兆則退，不與亂國俱滅，不與暴君偕亡。』」。這他並不怕死，不過把貴重的生命，送給亂國暴君，覺得不值得罷了。至如君主被弑，他不死難；君主不用，他就毫無依戀的走了，都是因爲他抱着一種「明哲

「保身」的人生觀的。

(三) 晏子的「節儉主義」，因為他素性不愛財，故君主的賞賜，常常不受。如晏子布衣棧車而朝章說：『君之賜卿相以尊其身，嬰非敢為受也，為行君令也。寵以百萬以富其家，嬰非敢為富受也，為通君賜也』。梁丘據言晏子食肉不足章：『晏子辭不受，曰，「富而不驕者，未嘗聞者；貧而不恨者，嬰是也」』。這都是他好尚節儉之處。又因他自己很節儉，待人很慷慨，故所得的俸祿，大都分給親戚朋友。如晏子布衣棧車而朝章，有曰：『臣以君之賜，父之黨無不乘車者，母之黨無不足於衣食者，妻之黨無凍餒者，待臣而後舉火者數百家』。因此人人都推重他。但是他這樣的行為，並非「沽名釣譽」，實在是「以身作則」，要使大家知道「知足」的道理，不要互相爭奪。這便是他的「節儉主義」。

### 三 晏子春秋的研究法

《晏子春秋》的原書，現在已不可考。漢劉向校書，除去重複的二十二篇，六百三十八章，定著爲八篇，二百十五章。其後漢書藝文志，亦稱八篇。大概原書的篇幅，比現行的本子，要多出幾倍。今行本，分內外二篇：內篇，又分諫上，諫下，問上，問下，雜上，雜下；外篇，又分重而異，不合經術者二篇；各篇共計二百十五章；這便是八篇二百十五章了。明朝的刊本，有將外篇作爲細字，附在內篇裏，又任意刪去數章，於是古書的面目，愈失其真。

清孫星衍，覓得明「沈啓南本」，據着訂正，又作「音義」，放在後面，這部書始多有人精細研究。其後黃以周的《晏子春秋校勘》，盧文弨的《羣書拾補》，王念孫的《讀書雜誌》，俞樾的《諸子平議》，孫詒讓的《札迻》，都於是書，加以校釋，格外見得明備。要之《晏子春秋》研究時，自以孫氏校本，最爲便利。至吳鼐的《刻元本》，前有「都凡」，每篇有章次題目；外篇中，每章有定著之故；足以考見是書的舊式，確很可貴的！

## 第七章 雜家類

「雜家」之學，兼「儒」「墨」「法」，合「名」「法」，而兼取各家之長的。大抵諸子之書，其有不能屬於「專家」的，都可列於「雜家」。這是一般學者，分析學術的派別，以統御天下的羣書，其於各有專家之名的，既已各從其類；至於既無專名，又不能附於各家之下，那便不能不用「雜家」之名來統括牠，這真是不得已的苦心。其實既稱爲「雜」，則兼收並蓄，宗旨必不純一。古之名爲一家之學的，必有純一的宗旨，以貫徹他的始終。既「雜」了，那必不能成家。此「雜家」一類，所以祇能附廁於名家之後，以會觀其要。

「雜家」之說，既兼括衆家；而推其淵源，仍出之於「道家」的。蓋「雜家」是「道家」的宗子，而諸家者，都是「道家」的旁支。雜家不過採諸家之說，以通其流，以見「王道」的無不貫；然要其歸宿，固仍在「道家」的。

雜家」書之最著的，爲呂氏春秋。但其中八覽，六論，實採於黃老。又因牠有「十二紀」以紀歲時，所以名曰「春秋」；其實「春秋」之名，也本於「道家」所世傳的史書。其次爲淮南子，亦半近「道家」之言。淮南王安，本喜黃老之學的；且其書分內外篇，顏師古稱牠「內篇論道，外篇雜說」，所謂「論道」，大概便是論「道家」之道的。又次如鶡冠子，漢志列於「道家」，後世都列入「雜家」，今其書猶存。由此可見「雜家」之學，多以「道家」爲本，而兼採諸家的。——這是「雜家」出於「道家」之證。今述錄鬼谷子，鶡冠子，呂氏春秋，淮南子四書，以爲「雜家」的代表。

## 甲 鬼谷子

### 一 鬼谷子概略

鬼谷子，漢志不著錄。隋志，稱「縱橫家」，有鬼谷子三卷。註曰：「周



世，隱於鬼谷」。按史記：「戰國時，隱居潁川陽城之鬼谷，因以自號。長於養性治身。蘇秦張儀師之，受「縱橫」之事」。尹知章敘：「此書即授秦儀者捭闔之術十三章，本經，持樞，中經三篇。——一說，受轉凡胠箠二章」。唐志卷數，與隋志相同，而註中稱蘇秦。阮孝緒七錄，有蘇秦書；樂壹註，謂秦欲神祕其道，故做名鬼谷，這又唐志之所本的。胡應麟筆叢，則說：「隋志有蘇秦三十一篇，張儀十篇，必東漢人本二書之言，蒼粹爲此，而託於鬼谷」，其說頗爲近理。然亦終無確證。四庫提要，以之列入「雜家」，蓋其書似兼「道家」「兵家」「縱橫家」諸說的。

## 二 鬼谷子的批評

鬼谷子一書，大抵都是講「捭闔」，「鈞箝」，「揣摩」之術的。其言曰：「與人言之道，或撥動之，今有言以示其同；或閉藏之，使自言以示其異；

「捭闔」也。既內感之而得其情，即外持之使不得移，「鈞箝」也。量天下之權，度諸侯之情，而以其所欲動之，「揣摩」也。這都是小夫鄙士之言，學者宜審慎辨別的。至其中「知性寡累，知命不憂」，及「中稽道德之祖，散入神明之頤」，很有些合乎「儒家」之言。

古人批評鬼谷子的，如柳子厚說：「劉向，班固錄書，無鬼谷子。鬼谷子後出，而嶮整峭薄，恐其妄言亂世，難信！學者宜其不道！而世之言「縱橫」者，時葆其書。尤者，晚乃益出「七術」，怪繆異甚，不可考校；其言益奇而道益陋，使人猖狂失守，而易於陷墜」。劉氏涇曰：「鬼，幽而顯者也；谷，扣而應者也。藏幽露顯，一扣一應，信如其名哉」。說都是批評鬼谷子書，而其說似有所偏畷的。

至紀昀氏說：「高似孫子略，稱其一闔一關，爲易之神；一翕一張，爲老子之術；出於戰國諸人之表，誠爲過當！宋濂潛溪集，詆爲蛇鼠之智。又謂其

文淺近，不類戰國時人，又抑之太甚！柳宗元辨鬼谷子，以爲言益奇而道益陋，差得其真！蓋其術雖不足道，其文之奇變詭偉，要非後世所能爲也！紀氏這段話，折中各說，批評最見的當。

## 乙 鶡冠子

### 一 鶡冠子概略

鶡冠子一書，歷代的著錄，篇數頗有異同。按漢志，載「道家」鶡冠子一篇。註曰：「楚人。居深山，以鶡爲冠」。隋志，唐志，皆稱三卷。四庫提要，列入「雜家」。所據爲宋陸佃註本，卷數與隋唐志同。其言曰：「此本凡十九篇，陸佃序，謂韓愈讀此，稱十六篇，未覩其全。佃，北宋人，其時「韓文」初出，當得其真。今本「韓文」，乃亦作十九篇，殆後來反據此書，以改「韓集」？此註則當日已不甚顯；惟陳振孫書錄解題載其名。晁公武讀書志，則

但稱有八卷一本。前三卷全同墨子，後兩卷多引漢以後事。公武削去前後五卷，得十九篇。殆由未見「佃註」，故不知所註之本爲十九篇歟？

今按此書，漢志所載的，祇稱一篇。到了韓愈的時候，已增至十六。宋陸佃註，又增至十九篇。是後人迭有增加，已決非漢志之舊了。然今所傳的十九篇，卻多詞古義茂，斷不是漢以後人所能做的。大概此書雖非漢志之舊，但的確也可算牠爲先秦的古書。其中如近佚，度量，王鈇，兵政，學問等篇，都稱龐子問於鵠冠子；世賢篇，稱趙卓（悼借字）襄王問於龐煖；武靈王篇，又稱趙武靈王問於龐煖；那末龐子便是龐煖，而鵠冠子者，也許就是龐煖之師咧。

## 二 鵠冠子的批評

鵠冠子全書的宗旨，原本於老子「道德論」之意，以爲天下的一切治法，

都應該「順隨自然」。牠所說的，尤多「明堂陰陽」之遺。凡「儒」「道」「名」「法」之言，都可用爲參證，的確是「子部」中的瑰寶。後人讀此書的，頗多批評。例如，劉勰 文心雕龍說：「鶡冠綿綿，遂發深言」。這不過是一句籠統的贊語，於鶡冠子的詳細情形，還未能說出。

唐 韓愈的昌黎集，有讀鶡冠子一篇，他說：「其詞，雜黃老刑名。其博選篇，四稽五至之說，使其人遇其時，援其道，而施於國家，功德豈少？學問篇，稱賤生於無用，中流失船，一壺千金者，余三讀其詞而悲之！」柳子厚的河東集，有鶡冠子辨一首，獨以爲牠：「盡鄙淺之言也。惟誼所引用爲美，餘無可者。意好事者僞爲其書，反用鵬賦以文飾之」。今按，劉氏號稱知文，韓氏衆稱知道，都稱美此書；祇有柳氏，以牠爲鄙淺，這也未免貶之過其實了！

宋 陸佃說：「其書雖雜黃老刑名，而要其宿，時若散亂而無家者。然其奇言奧旨，亦每每而有也。自博選篇，至武靈王問，凡十九篇。而近之讀此書，

十有六篇，非全書也。明宋濂說：「其書述三十變通古今治亂之道；而王鈇篇所載，楚制爲詳。立言雖過乎嚴，要亦有激而云也。周氏譏其以處士妄論王政，固不可哉！第其書晦澀，而後人又雜以鄙淺言，讀者往往厭之，不復詳究其義。所謂天用四時，地用五行，天子執一，以守中央，此亦黃老家之至言。使其人遇時，其成功必如韓愈所云」。這又是陸宋二氏對於鶡冠子的批評。

## 丙 呂氏春秋

### 一 呂氏春秋概略

呂氏春秋，漢志雜家，稱二十六篇。舊題，秦相呂不韋撰。考史記文信侯傳，實其賓客之所撰的。太史公自序中，又稱「不韋遷蜀，世傳呂覽」。是呂覽又此書的別名了。然自高誘以下，都不用此說，大抵因牠是史之駁文，故不以爲據。今本所傳的，凡十二紀，八覽，六論。「紀」所統的子目，有六十一

；「覽」所統的子目，有六十三；「論」所統的子目，有三十六；實共一百六十篇。漢志所載，是舉其綱而說的。

呂氏春秋的十二紀，便是禮記中的月令。但是牠以十二月割爲十二篇；每篇的後面，又各以插入他文四篇；祇有夏令多言「樂」，秋令多言「兵」，似乎尙有意義，其餘卻不可曉。又每「紀」都附四篇，而季冬紀獨有五篇；末一篇並爲標識年月，題曰序意，爲十二紀的總論，這大約他的所謂「紀」者，猶之他書所謂「內篇」，而「覽」和「論」猶之「外篇」「雜篇」嗎？以上是說呂氏春秋的大概情形。

至呂不韋的一生事蹟，史記中有他的「列傳」。大概說：呂不韋，濮陽人，本是陽翟地方的一個大賈。後來經商至趙，適莊襄王的庶子楚，質於趙國，不韋見之，曰：「奇貨可居也」。於是取邯鄲妓，與之有孕，獻之於楚。更爲楚說動了安國君和莊襄王后，立爲太子。及莊襄王死，楚卽位，爲孝文王，不

韋便以功封爲文信侯，食河南洛陽十萬戶。不韋既顯貴，乃盡致天下的辨士，厚待他們，使人人著所聞集論，凡八覽，六篇，十二紀，二十餘萬言，備言天地萬物古今之事，號曰呂氏春秋。這便是呂不韋一生的事略，和他著呂氏春秋的情形。

## 二 呂氏春秋的價值

呂氏春秋，爲「雜家」之始，也的確是一部純粹的「雜家」書。畢沅所謂：『書不成於一人，不能名一家者，實始於不韋，而淮南內外篇次之』。這句話，很是不差。今細按此書，雖稱爲「雜家」，然其中「儒家」言實最多。紀氏四庫提要，說牠：『大抵皆「儒家」言』，很有卓識。又按書經大傳，曰：『古者諸侯始受封，則有采地；其後子孫雖有罪黜，其采地不黜，使其子孫賢者守之，世世以祠其始受封之人。此之謂興滅國，繼絕世』。而史記秦本紀，



莊襄王元年：「東周君與諸侯謀秦，秦使相國呂不韋誅之。盡入其國秦。不絕其祀；以陽人地賜周君，奉其祭祀」。這便是興滅國，繼絕世的意義。史記又稱是年：「大赦罪人；修先王功臣；施德，厚骨肉而布惠於民」。這亦必不韋所做的。不韋大概是能行「儒家」之義的。

不韋的進身之道，是用機詐手段，博取富貴，品行自無足取。然人非孔孟之聖賢，又誰能都合於禮義。例如伊尹的負鼎，百里奚的自鬻，一般王霸的輔佐，都不能免「急於求用」的缺德。高似孫說：「始皇不好士；不韋則徠英茂，聚駿豪，簪履充庭，至以千計。始皇甚惡書也；不韋乃極簡策，攻筆墨，采精錄異，成一家言」。方孝孺亦稱其書：「詆訾時君為俗主，至數秦先王之過無所憚」。總之，不韋的著呂氏春秋，意在「備天地萬物古今之事」，原不為譏切一時的。然其書立論很純正，而不韋又能行之；假使秦王終以不韋為相，也許能行德布化，以延長他的國祚，不致二世而亡了。便是天下的百姓，也不

致於受其荼毒咧。

呂氏春秋這部書，很多可取之處：如「貴養生」的本生等篇，「譏厚葬」的節喪等篇，「重廉節」的誠廉等篇，「通時變」的察今等篇，立論都切中時弊。其他，大至君人之道，小至人事之常，也無不「持之有故，言之成理」。大抵此書除「儒家」言外，亦存「道」「墨」「名」「法」「兵」「農」諸家之說。諸家的書，或多不傳；傳者或非其真；欲考其義，或轉賴此書的存在，那真可說牠是藝林的瑰寶了！要之不韋的爲人，當然是善惡不相掩；而其書却卓然可傳。譏其失而忘其善，已不免一曲之見；若因其人而廢其書，那更耳食之流了。

### 三 呂氏春秋的研究

呂氏春秋的全書，凡分十二紀，八覽，六論。十二紀中，如本生，重己，

貴公，盡數，先己，審己，精通，節喪，安死，異寶，異用，當務，誠廉等十三篇；八覽中，如謹聽，首時，權勳，貴因，察今，先識覽，去宥，精喻，離謂，離俗覽，貴信，舉難，召類等十三篇；六論中，如期賢，疑似，察傳，壅塞；別類，分職，務大等七篇；共計三十三篇，都是精美切要的作品，學者不可不讀。其他凡關於「古代典禮」，「階級觀念」，「武力主張」等材料，那不妨就性之所好，任意瀏覽。

本書註釋的，祇有高誘一家。其「註」，誤處很多。史記說不韋書成：「布咸陽市門，縣千金其上，延諸侯游士賓客，有能增損一字者予千金」。高誘的註，多指摘其書誤處。又誰知古人著書，重在「明義」；所謂誤不誤者，但就論「道術之辭」而說的，並不是斤斤計較於「稱引故實」之間的。至清代畢沅，就元明刻本，加以校勘，刊行「靈巖山館本」。此外，孫詒讓的札逢，俞樾的諸子平議，陳昌齊的呂氏春秋正誤，都可作研究是書的參考品。

## 丁 淮南子

### 一 淮南子概略

淮南子，漢志「雜家」，稱淮南二十一篇，舊題，漢淮南王劉安撰。據漢書淮南王傳，稱安：「招致賓客，方術之士數千人，作為內書二十一篇，外書甚衆；又有中篇八卷，言神仙黃白之術，亦二十餘萬言。……安入朝，獻所作內篇，上愛祕之」。則此書實係劉安所招的賓客合作，而歸名於劉安的；猶之呂氏春秋的稱呂不韋撰一樣。今所傳的淮南子，凡二十一篇，其為內篇，似無疑義，故漢志稱淮南內二十一篇。

高誘序說：「與蘇飛，李尚，左吳，田由，雷被，毛被，伍被，晉昌等八人，及諸儒大山，小山之徒，共講論道德，總統仁義，而著此書。其旨近老子，淡泊無爲，蹈虛守靜，出入經道。言其大也，則齋天載地，說其細也，則淪

於無垠。及古今治亂存亡禍福，世間詭異瑣奇之事。其義也著，其文也富。物事之類，無所不載，然其大較，歸之於道，號曰鴻烈。鴻，大也；烈，明也；以爲大明道之言也。故夫學者不論淮南，則不知大道之深也。是以先賢通儒，述作之士，莫不援採，以驗經傳。劉向校定撰具，名之淮南。又有十九篇，謂之外篇』。

從上高誘序看來，對於淮南子這部書，有兩個可疑之點：(1)他說，「十九篇爲外篇」，和漢志所稱淮南外三十三篇不合。而漢志，天文，却有淮南雜子星十九卷，卷數和誘所述外篇篇數數相符。然舍漢志淮南外三十三篇而不言，乃以其爲雜子星者當外篇，於理終有可疑。也許這十九篇，便是三十三篇的缺殘罷？(2)他說：「劉向校定撰具，名之淮南」。則似此書原名鴻烈，至劉向始改題爲淮南的。然本書要略，雖有「此鴻烈之秦族」一語，而辨牠的文義，似爲詮釋秦族篇，未必就是指全書的。高誘所說，似屬附會。

又按晁公武《郡齋讀書志》，說：「許慎註本，首題「閒話」，次題「淮南鴻烈」，未記「許慎記上」。許氏，高氏，都是漢人，疑當時固通稱「淮南鴻烈」的。大約淮南王當日上此書時，單名曰內，或曰內書；劉向校錄時，乃冠以「淮南」二字；至後漢時，復取要略篇中的「鴻烈」二字，便稱淮南鴻烈的。是高誘所說的原名鴻烈，多半是不可信的。其後舊唐書中，有何誘的淮南鴻烈音一卷，是言「鴻烈之音」的。宋志中，有淮南鴻烈解二十一卷，「解」者，「註解」之意，其義本極顯明；然因宋志於書名下直記「淮南王安撰」字樣，後人不察，便說「鴻烈解」乃是書名，那更錯得利害了！

## 二 淮南子的價值

淮南子書雖出於西漢之世，然其中所纂述的，都是周秦的成說，精卓之處，實不亞於周秦諸子，故今亦以之次於諸子之後，而論列其書。惟淮南子本非

一人的撰著，自不足以創立一家之言。觀全書的大意，似歸宗於老子道德之旨，而駁雜的地方，卻很不少。今略舉數事於下：

(一)道應篇，引老子語而以古事爲例證，這很像韓非子的解老喻老兩篇。說林，說山，人間等幾篇，多紀古事，也很像韓非子的說林，和內外儲等篇。其他，時則篇，大概同於呂氏春秋的十二紀，和禮紀的月令。地形篇，可說是山海經的縮本。天文，兵略等篇，也可說是漢以前「說天」，「論兵」的學說的會要。這是他書中的纂述，有駁雜不純之處。

(二)精神篇，反覆申明「體道而無欲」之旨；如謂「常順性情之自然，一死生」，這些議論，頗像莊子。本篇對於「儒者」，是努力攻擊的。然在本經篇中，又說禮樂本出人情之自然，未可厚非，徒因衰世舍本逐末，故不可爲。此則顯然和精神篇的議論矛盾了。又修務篇，始論無爲有爲之辨，全本老子之說，終則又論學問之必要，適於老子的「絕學無憂」相反。這是他書中的議論

，有駁雜矛盾之處。

以上所說，似淮南子一書，殊多缺失。然撇開關於「思想」方面的，而從別的方面來批評，則此書自有他的價值。蓋此書多記「古今治亂，存亡禍福，世間詭異瓌奇之事」，後世的作家，常常徵引牠。至其文詞，則胡應麟說：「奇麗宏放，瑰目璨心，謂挾風霜之氣，良自不誣」。漢揚雄，嘗以與司馬遷並稱，可說是漢世的傑作。古來文人，很多愛讀此書，大概就因牠的材料詭異，和文詞奇麗，而認為有研究的價值罷？

### 三 淮南子的研究

淮南子書，今所傳的，凡二十一篇。漢志所稱外篇和中篇，久已亡佚了。漢志於內篇外篇，都僅稱淮南。今題作淮南子，「子」字是後人所加的。隋志，及新舊唐志，皆作十二卷。其「註」，則許慎高誘二家並列。宋志，於「許



註」仍說二十一卷，「高註」則云十三卷。是宋以來有佚脫之本，也有完善之本的。今本篇數，仍爲宋志之舊，而「註」則多取許高二家，刪合爲一了。

今按此書：通行本之高誘註，與道藏本之許慎註，都不可靠。蓋「高註」既非全璧，「許註」亦屬冒稱。近代作者，如高郵王氏，德清俞氏，考訂此書，用力很勤，發明亦多。現代人劉文典，蒐集衆說，間附己意，成淮南鴻烈集解一書。採擇既精博，義法亦嚴密，最便翻閱。研究淮南子的，不可不讀此書。

## 第八章 兵家類

「兵家」爲專講「武事」之學，乃百代談兵的宗祖，其書似未可入於藝林。然自漢書列入藝文，便也次於諸家之後，而自成一種學術了。今考漢志，自風后以下，都出於依託。其中「孤虛王相」之說，雜以「陰陽五行風雲氣色」

之說，又雜以「占候」；故「兵家」常常和「術數」相出入而「術數」亦常常和「兵家」相出入，總之不是古兵法了。兵家之最古的，當以孫子，吳子，司馬法三書爲本。大抵都是「生聚訓練」之術，「權謀運用」之宜而已。今論諸子，姑以「兵家」附述於諸家之後。

「兵家」之學，其淵源亦出於「道家」，而得其「陰謀」之一派的。蓋道家善忍，（見前論「法家」）忍則必「陰」；所以黃帝有陰符經，太公之謀，亦曰「陰符」；後世的「縱橫家」，「兵家」，都由此而出的。陰符經是言兵之書，後世的「兵家」，都本其謀。大概用兵之道，雖貴於正，而行兵之術，不妨出於奇，此「兵家」之學，所以以「權謀」爲先。然「道家」沈機觀變，最精於謀，若用之於戰陣之上，天下便莫能與敵了。如太公說：「鷲鳥將擊，其勢必伏」。這是「兵家」「示敵以弱」之法。老子說：「將欲奪之，必固與之」。這是「兵家」「餌敵」之策。又說：「知其雄，守其雌」。這又是「兵

家」「知己知彼，百戰百勝」之道咧。

大抵「道家」之術，最堅忍而陰鷲；「兵家」便師其術以用兵，故五兵戰法，實始於「道家」的黃帝。太公亦「道家」的鉅臣（說見「儒家」類）而漢志「道家」有太公二百三十七篇，謀八十一篇，首七十一篇，兵八十五篇，此皆言兵之書。史記齊世家，也說：「後世之言兵，及周之陰權，皆宗太公爲本謀」。他若漢志「兵家」所錄，有黃帝十六篇，太壹兵法一篇，地典六篇，皆黃帝之書。又封胡五篇，風后十三篇，力牧十五篇，鬼臾區三篇，這些都是黃帝之臣，道家之流。至若「道家」所錄的，又往往互見於「兵家」；劉略「兵家」，更有伊尹，太公，管子，鶡冠子諸人。從此看來，是「道家」者流，幾乎沒有不知兵的。——這是「兵家」出於「道家」的證據。今錄孫子吳子二書，代表「兵家」。

### 甲 孫子

## 一 孫子概略

孫子書，漢志「兵家」，稱八十二篇。舊題，周孫武撰，魏武帝註。今四庫所著錄的，僅一卷，凡十三篇。按史記稱：「孫子武者，齊人也。以兵法，見於闔廬。闔廬曰，「子之十三篇，吾盡觀之矣」。又說：「世俗所稱師旅，皆道孫子十三篇」。而魏武帝孫子兵法序，亦說：「武爲吳王闔廬作兵法十三篇」。由此以觀，則孫子十三篇之說，由來已久；而漢志著錄，何以有八十二篇呢？張守節史記正義，引七錄說，「孫子兵法三卷，十三篇爲上卷，又有中下二卷」。是所佚的六十九篇，也許就是這中下二卷。杜牧說：「武書本數十萬言，皆曹操削其繁刺，筆其精粹，以成此書」。然史記稱十三篇，卻在漢志之前，不得已後來附益的爲本書，那杜牧之言，當然也不足以爲據。

此書註本極多，據隋書經籍志所載，自曹操而外，還有王凌，張子尚，賈

翻，孟氏，沈友諸家。唐志中，又益以李筌，杜牧，陳皞，賈林，孫鑄諸家。馬端臨經籍考，又有紀燾，梅堯臣，王皙，何氏諸家。歐陽修說：「兵以不窮爲奇，宜其說者之多」。這句話，最爲有理。但其註，如今所傳的，已寥寥無幾了。葉適因孫武不見載於左傳，便疑其書爲春秋末戰國初，山林處士之所爲，其實不然。春秋時列國之事赴告者，則書於策，不然則否。二百四十二年之間，大國若秦楚，小國若越燕，其行事不見於經傳的也有，何獨於孫武！且史記曾載其十三篇，確爲武所自著，決不是後人嫁名於武的。

## 二 孫子的批評

孫子書，今所傳的，自始計至用間，凡十三篇。古來言「兵法」的，以此書爲最完備而最可靠了。後世批評牠的，其說各異，今試條舉如次：

武經總要說：「今之秘府所存，孫武子書，惟十三篇，無『圖』。——按

漢志，稱孫子兵法有圖九卷——其所言，皆權謀之事，極爲精密。戰國如二孫——孫武，孫臏——吳起輩，號善用兵者，而著書皆有「圖」，漢名臣如韓信，子房，刪成定，亦著其法。周公亦典司馬，教坐作進退之度。蓋陣法者，所以訓齊士衆，使其上下如一，前後左右，進退周旋，如身之運臂，臂之使指，無不如意」。這就是就此書之功用上加以批評的。

歐陽氏說：「孫武嘗以其書于吳王闔廬；闔廬用之，西破楚，北服齊晉而霸諸侯。使武自用其書，止於強伯。及曹公用之，然亦終不能滅吳蜀，豈武之術盡於此乎？抑用之不極其能也？」蘇氏說：「武用兵不能必先，與書所言遠甚」。這兩人的話，是因其事業之成，不及其書之言，而懷疑孫武之書的。

至宋濂之評孫子書，則更爲痛切。其言曰：「風后，握奇經，實行兵之要，其說實合乎伏羲之卦畫，奇正相生，變化不測。諸葛亮得之，得以爲「八陣」，李靖得之，以爲「六花陣」；而武爲一代論兵之雄，顧不及之，何也？曰

，兵勢篇不云乎？「戰者以正合，以奇勝；戰勢不過奇正，奇正之變，不可勝窮；奇正相生，如循環之無端」。九地篇又不云乎？「用兵者，譬如「率然」，——「率然」者，常山之蛇也——擊其首則尾至，擊其尾則首至，擊其中則首尾俱至」。斯固風后之遺說也，曾謂其不及之，可乎？嗚呼！古之談兵者，有仁義，有節制。至武，一趨於權術變詐，流毒至於今未已也。然則武者，固「兵家」之祖，亦「兵家」之禍首歟？這一段話，於人於書，兩俱有所批評了。

## 乙 吳子

### 一 吳子概略

吳子書，漢志「兵家」，稱吳起四十八篇。舊題，衛人吳起撰。按起嘗學於曾子。又事魏文侯爲將。又奔楚，爲楚悼王相；後被殺。其事蹟，史記中

有「列傳」。一則曰：「吳起兵法，世多有之，故不論」。再則曰：「能行者未必能言，能言者未必能行」。其意似以吳起爲能言而又能行的人咧。惟史記中卻不言篇數。漢志，載吳起四十八篇。然隋志僅示一卷，賈誦註。唐志，則與隋志相同。鄭樵通志略，又有孫鑄註一卷。皆無所謂四十八篇者；蓋亦如孫武子的八十二篇，出於附益，並不是他的本書世所不傳。

晁公武，郡齋讀書志，則作三卷，稱唐陸希聲，類次爲之。凡說國，料敵，治兵，論將，變化，勵士六篇。今所存的通行本，雖仍併爲一卷，然篇目都和讀書志相合；祇其中變化作應變，兩本不同，不知究竟是那一本差的？胡應麟說：「此書雖不必起自撰，要亦戰國間人，摭其議論，編集而成」。這大概因爲篇中每述吳起的事蹟，所以疑牠爲後人所加的。

## 二 吳子的批評



吳起與孫武，是一體的人，都曾著書言兵。然二人相較，就其首論而說，起似高出孫武一籌。蓋時當戰國之世，干戈相尋，慘酷已極。一般游士，往往以智術詐譎，爭逐於利害之場，無所不用其至，宜無所謂仁愛之士了！吳起的「殺妻求將」，「鬻臂盟母」，他的行事，殊不足道。然而他曾受學於曾子之門，耳濡目染，終有典型，所以他的持論，還能「不詭於正」。例如：

對魏文侯說：「在德不在險」。

論制國治軍，則說：「教之以禮，勵之以義」。

論天下戰國，則說：「五勝者禍，四勝者弊，三勝者霸，二勝者王，一勝者帝。數勝得天下者，稀，以亡者衆」。

論爲將之道，則說：「所慎者五：一曰理，二曰備，三曰果，四曰戒，五曰約」。

觀上數事，吳子的論兵事，的確有異乎諸子。此所以他能守西河，與諸侯

大戰七十六，全勝六十四，關土四面，拓地千里，也是當然的事情。若較之孫武，則起近於正，而武一於奇，其優劣判然易見。或者說起爲武之亞，那未免輕視吳起了。高似孫子略，說他「尙禮義，明教訓，或有得於司馬法者」，這句話最爲允當！



行印局書界世

白屋文話……………劉大白著一冊九角

中國文學……………隋樹森譯一冊二元五角

中國文學ABC 劉麟生著一冊 精裝六角  
平裝五角

中國文學提要……………王初編一冊三角

國學研究——經部 顧藎丞著一冊七角

國學研究——史部 顧藎丞著一冊七角

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六月出版

國學研究 (全四冊)

【第三冊子部定價銀八角】

(外埠酌加郵費匯費)

編著者 顧 蘊 丞

出版者 世界書局

印刷者 世界書局

不 准 翻 印

發行所 上海各省世界書局

